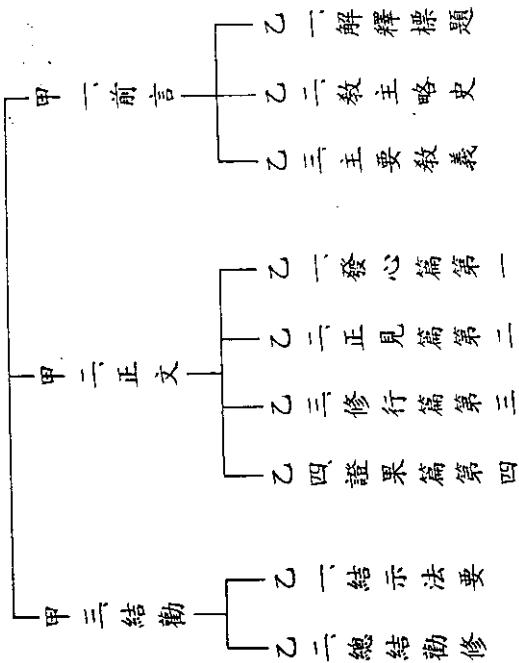


佛法修學概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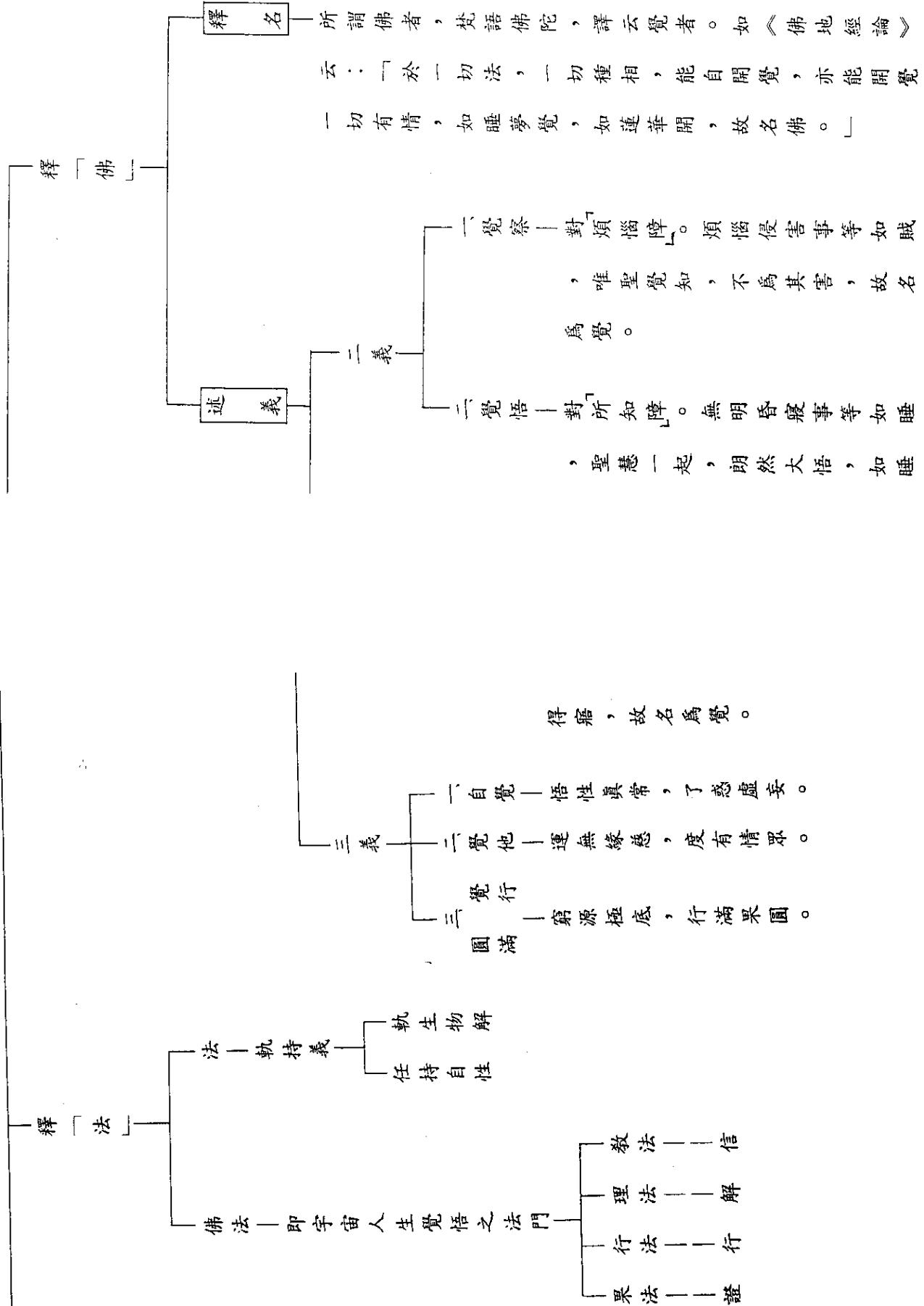
錄音帶配合用書

佛法修學概要

○將述此義，大分為三：



乙 一 解釋標題



釋「修」磨鍊身心，對治習氣，名之為「修」。

釋「學」研真窮妄，達理生信，名之為「學」。

釋「概要」
概要
總括大綱
要
刪繁取要

釋乙：「解釋標題」竟

-4-

乙二 教主略史

一、總標
《無量壽經》云：「於無量世界，現成等覺。」

一、入胎相
父淨飯王，母摩耶夫人。
經云：「處兜術天，弘宣正法。捨彼天宮，降神母胎。」

約西元前六二三年。（南傳上座部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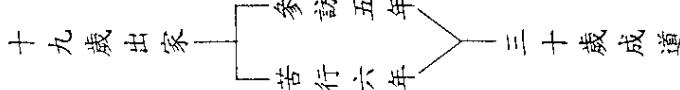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出生相
中印度迦毗羅衛國，嵐毗尼園，無憂大樹。
姓釋迦，名悉達多。
經云：「從右脇生，現行七步。光明顯耀，普照十方，無量佛土，六種震動。舉聲自稱，吾當於世，為無上尊。釋梵奉侍，天人歸仰。」

三、童子相
經云：「示現算計，文藝射御。博綜道術，貫練群籍。」

四、納妻相
經云：「遊於後園，講武試藝。現處宮中，色味之間。」

二、別明

-5-



五、出家相

經云：「見老病死，悟世無常，棄國財位，入山學道。服乘白馬，寶冠瓔珞，遣之令還。捨珍妙衣，而著法服，剃除鬚髮，端坐樹下，勤苦六年，行如所應。」

六、成道相

經云：「現五濁劫，隨順群生，示有塵垢，沐浴金流，天榮樹枝，得攀出池。靈禽翼從，往詣道場。吉祥感徵，表章功祚，哀受施草，敷佛樹下，跏趺而坐。奮大光明，使魔知之，魔卒官屬，

而來逼試，制以智力，皆令降伏。得微妙法，成最正覺。」

七、轉法輪相

經云：「釋梵祈請，請轉法輪。以佛遂步，佛吼而吼。扣法鼓，吹法螺，執法劍，建法幢，震法雷，曜法電，澍法雨，演法施。常以法音，覺諸世間。光明普照無量佛土，一切世界六種震動。總攝魔界，動魔宮殿，眾魔憎怖，莫不歸伏。擗裂邪網，消滅諸見。散諸塵勞，壞諸欲城。嚴護法城，開闢法門。洗濯垢汙，顯明清白。光融佛

示福田。欲宣法，現欣笑。以諸法藥，救療三苦。
顯現道意，無量功德。授菩薩記，成等正覺。

八、入涅槃相 | 經云：「示現滅度，拯濟無極。消除諸漏，植眾
德本。」

-8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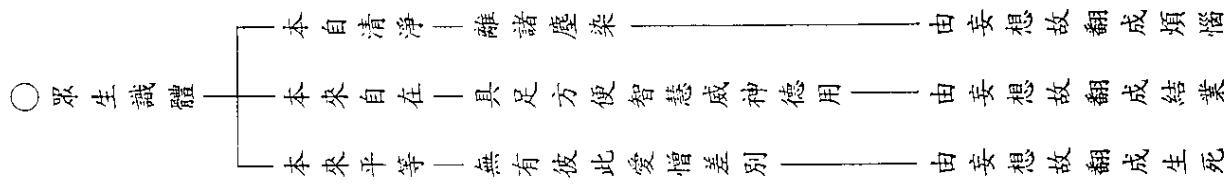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結教 | 經云：「具足功德，微妙難量。遊諸佛國，普現道教。」

| 釋乙二、「教主略史」竟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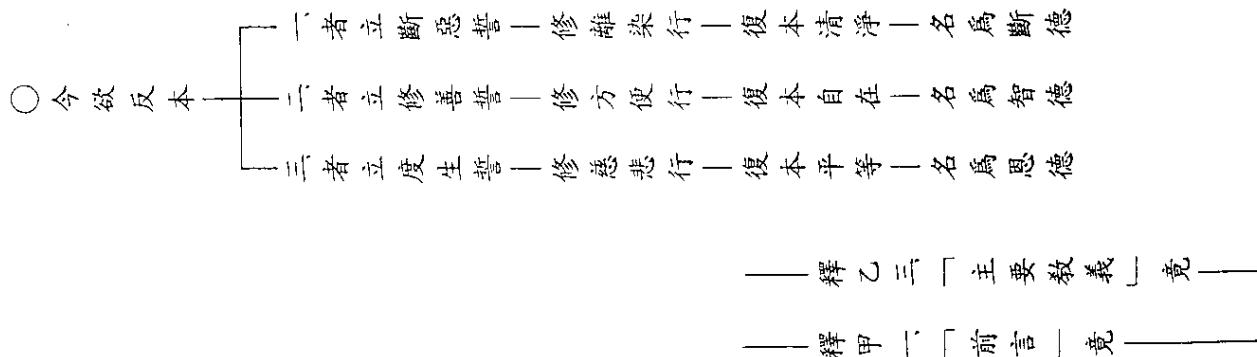
乙三 主要教義

《法華經》云：「舍利弗，諸佛隨宜說法，意趣難解。所以者何？我以無數方便，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演說諸法，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，唯有諸佛乃能知之。所以者何？諸佛世尊，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。舍利弗，云何名諸佛世尊，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？諸佛世尊，欲令眾生開佛知見使得清淨故，出現於世。欲示眾生佛之知見故，出現於世。欲令眾生悟佛知見故，出現於世。欲令眾生入佛知見道故，出現於世。舍利弗，是為諸佛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。」

-9-



二、返妄歸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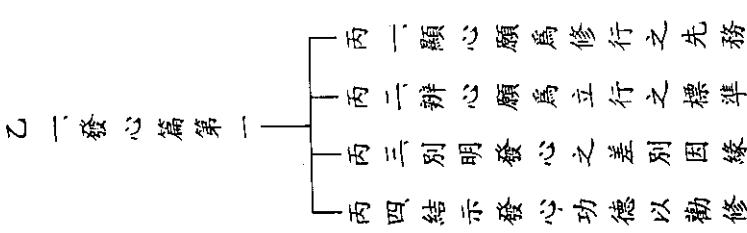
—10—

甲、正文

初發心篇第一。二、正見篇第二。三、修行篇第三。四、證果

篇第四。

今初



丙一顯心願爲修行之先務

(一)嘗聞入道之要門，發心爲首；修行急務，立願居先。願立則眾生可度，心發則佛道堪成。苟不發廣大心，立堅固願，則縱經塵劫，依然還在輪迴，縱有修行，總是徒勞辛苦。故《華嚴經》云：「忘失菩提心，修諸善法，是名魔業。」忘失尚爾，況未發乎？故知欲學如來乘，必先具發菩薩願，不可緩也！

——《勸發菩提心文》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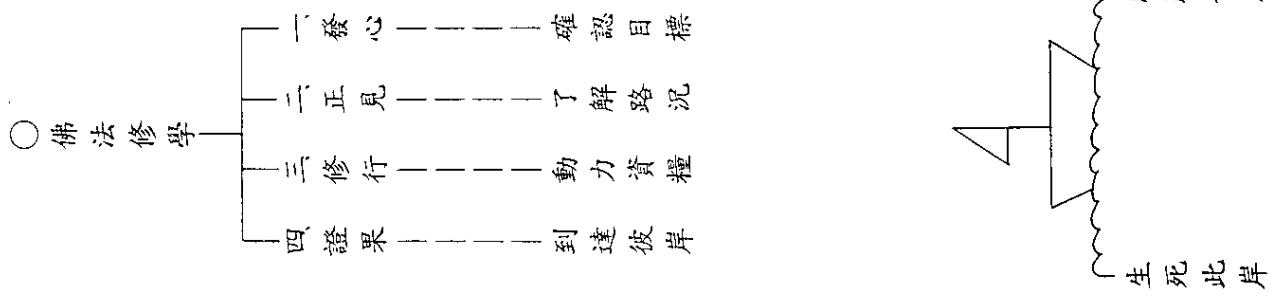
—11—

(二) 《無量壽經》三輩往生中，雖行有優劣，莫不皆發無上菩提之心。此無上菩提之心，即是願作佛心；願作佛心，即是度眾生心；度眾生心，即攝取眾生生有佛國土心。是故願生彼安樂淨土者，要發無上菩提心也。若人不發無上菩提心，但聞彼國受樂無間，為樂故願生，亦當不得往生也。

——《往生論註》——

-12-

(三) 結示法要



丙二 辨心願為立行之標準

(一) 成佛作祖，墮坑落塹，所爭只一念間。故儒云：「人心惟危，道心惟微。」惟聖罔念作狂，惟狂克念作聖。」微知舜與跖之分無他，利與善之種子，但執著取相，便是人天魔外種子；但一味出離，便是二乘種子，但具自覺覺他心，便是菩薩種子；但從自覺聖趣，光明發輝，徹其源底，共迴向淨土，普與眾生，同登極樂，便是無上菩提種子。故曰：「一切法正，一切法邪。」

-13-

——《金華峰系稿》——

○ 諸法皆心起滅，心主意造作，若以染污意，或詔或行舉，是則菩薩根，如輪墮獸是。

○ 諸法意光連串，心主意造作，若以清淨意，或詔或行舉，是則輪墮彼，如影不離形。

——《法句經》——

(二) 八種發心 | 邪、正、僞、真、小、大、偏、圓。

邪世有行人，一向修行，不究自心，但知外務。或求利養、或好名聞，或貪現世欲樂，或望未來果報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邪」。

正既不求利養名聞，又不貪欲樂果報；唯爲生死、爲菩提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正」。

僞有罪不懺，有過不除，內濁外清，始勤終怠；雖有好心，多爲名利之所夾雜；雖有善法，復爲罪業之所染污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僞」。

真念念上求佛道，心心下化眾生；聞佛道長遠，不生退怯，觀眾生難度，不生厭倦。如登萬仞之山，必窮其頂；如上九層之塔，必造其顛。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真」。

小觀三界如牢獄，視生死如怨家，但期自度，不欲度人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小」。

大眾生界盡，我願方盡；菩提道成，我願方成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大」。

偏若於心外見有眾生及以佛道，願度願成；功勳不忘，知見不泯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爲「偏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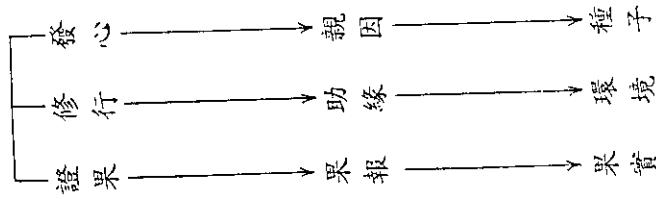
圓

若知自性是眾生，故願度脫；自性是佛道，故願成就；不見一法，離心別有。以虛空之心，發虛空之願，行虛空之行，證虛空之果，亦無虛空之相可得，如是發心，名之為「圓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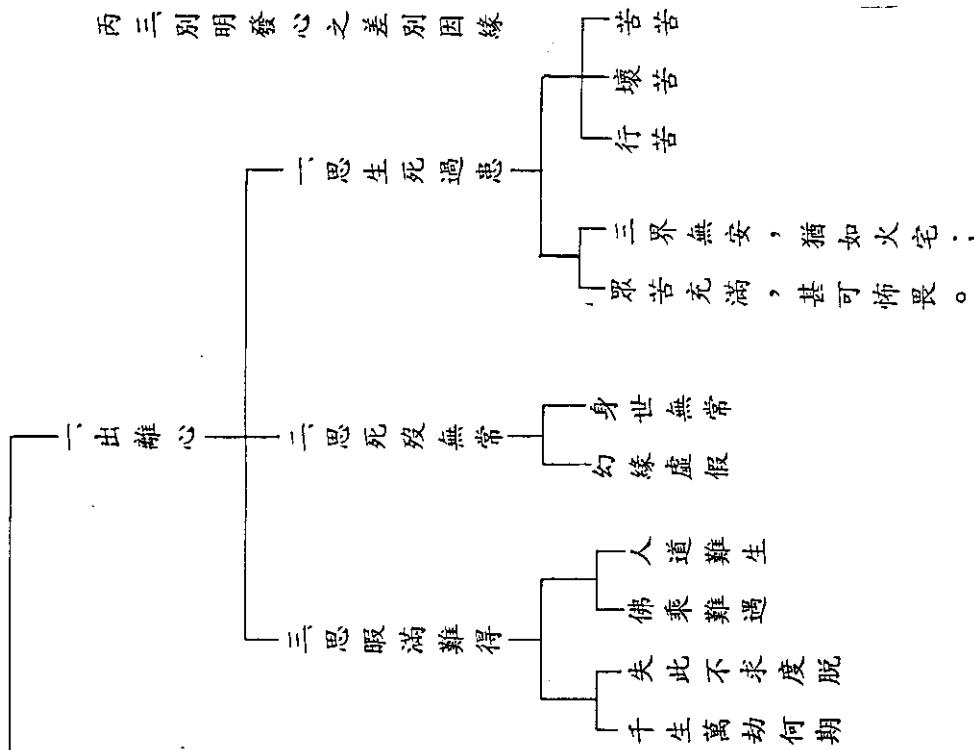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勸發菩提心文》——

-16-

(三) 結示法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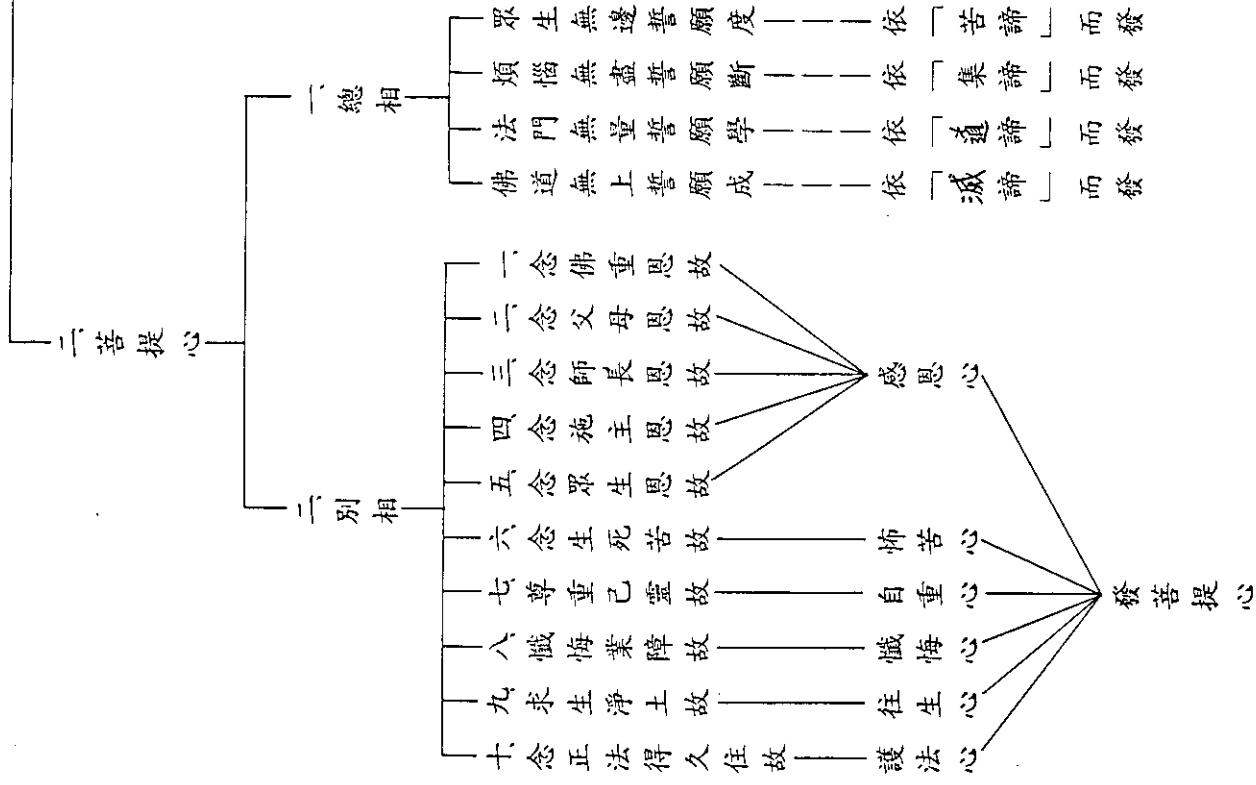


丙三 別明發心之差別因緣



-17-

——擇合《大乘菩提心法》——



丙四、結示發心功德以勸修

(一)善男子！菩提心者，成就如是無量功德。舉要言之，應知悉與一切佛法諸功德等。何以故？因菩提心出生一切諸菩薩行，三世如來從菩提心而出生故。是故善男子，若有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，則已出生無量功德，普能攝取一切智道。

發心功德不可量，充滿一切眾生界，
眾智共說無能盡，何況所餘諸妙行。

一、譬如大地 | 能生長萬物；菩提心亦如是，於一切佛法能生長攝持故。

二、譬如大藏 | 取物無盡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行布施波羅密多，周濟有情亦無盡故。

三、譬如寶礦 | 出生種種珍寶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持淨戒波羅密多，出生種種功德故。

四、譬如大海 | 能容受一切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習忍辱波羅密多，雖遭遇違逆眾緣，皆能忍受，心不動故。

五、譬如金剛 | 堅不可壞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習精進波羅密多，勇猛牢固，他不能壞故。

六、譬如山王 | 無物能動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習靜慮波羅密多，於諸境界，心不散亂故。

七、譬如藥王 | 能治諸病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習般若波羅密多，能對治煩惱所知二種障故。

八、譬如倉庫 | 是財物聚積處；菩提心亦如是，修習福智二種資糧，能聚積無量財法故。

九、譬如車乘 | 二輪具足，能到處去；菩提心亦如是，止觀相應，能住安樂處故。

十、譬如大雲 | 能變現多種形相，注雨潤澤萬物；菩提心亦如是，能示現八相成道，化度眾生故。

(三)惟願大眾，愍我愚誠，憐我苦志，同立此願，同發是心。未發者今發

，已發者增長，已增長者今令相續。勿畏難而退怯，勿視易而輕浮。勿欲速而不久長，勿懈怠而無勇猛。勿委靡而不振起，勿因循而更期待。勿因愚鈍而一向無心，勿以根淺而自鄙無分。譬諸種樹，種久則根淺而日深；又如磨刀，磨久則刀銑而成利。豈可因淺勿種，任其自枯；因銑弗磨，置之無用！勿言一念輕微，勿謂虛願無益。心真則事實，願廣則行深。虛空非大，心王為大；金剛非堅，願力最堅。大眾誠能不棄我語，則菩提眷屬，從此聯姻；蓮社宗盟，自今締好。

所願同生淨土，同見彌陀，同化眾生，同成正覺。則安知未來三十二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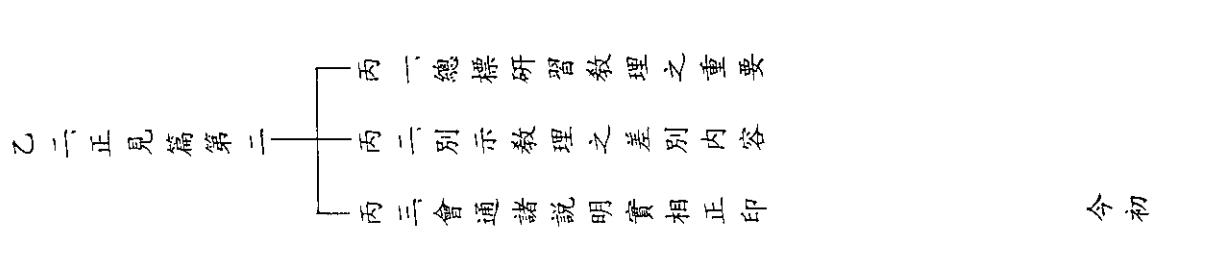
-22-

，百福莊嚴，不從今日發心立願而始也。願與大眾共勉之。幸甚！幸甚！

糅合《勸發菩提心文》

釋乙一「發心篇第一」竟

-23-



丙一 總標研習教理之重要

(一) 討究佛法，第一要務。諸佛所師，所謂法也，況弟子乎？雖勝義法性，貴在親證，儻非黃卷赤牘作標月指，示真實修行出要，何由得證勝義？試觀外道，亦出家求出生死，不知正法，求昇反墮。故不留教典，饒勇猛精進，定成魔外，脇尊八十出家，晝觀三藏，夜習禪思，乃有濟。

有謬云：「年少力強，宜習教典；年衰力弱，只堪念佛。」豈年少不必念佛，年老不可習教。將謂如來教法，僅同舉子業，博名利於半生者乎？

一歷耳根，永爲道種。大士所以捨全身求半偈也。今佛法流布，賴迦葉阿難二祖，徹底悲心，人皆視作等閒，殊不知恆沙世界，無量劫中，妙法名字不可得而聞也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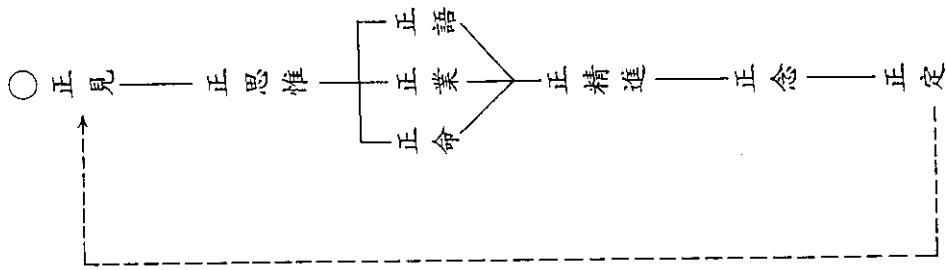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靈峰宗論》——

(二) 有自負參禪者，軛云：「達磨不立文字，見性則休。」有自負念佛者，軛云：「止貴直下有人，何必經典？」此二輩人，有真得而作是語者，且不必論。亦有實無所得而漫言之者，大都不通教理，而護惜其短者也。

予一生崇尚念佛，然勤勤懇懇勸人看教。何以故？念佛之說，何自來乎？非金口所宣，明載簡冊，今日眾生，何由而知十萬億刹之外有阿彌陀也？其參禪者，藉口教外別傳，不知離教而參，是邪因也；離教而悟，是邪解也。○饒汝參而得悟，必須以教印證，不與教合，悉邪也！

是故學儒者，必以六經四書爲權衡；學佛者，必以三藏十二部爲模楷！

——《竹窗隨筆》——



丙二、別示教理之差別內容分三：初人天業果，二、三法印，三實相印。

今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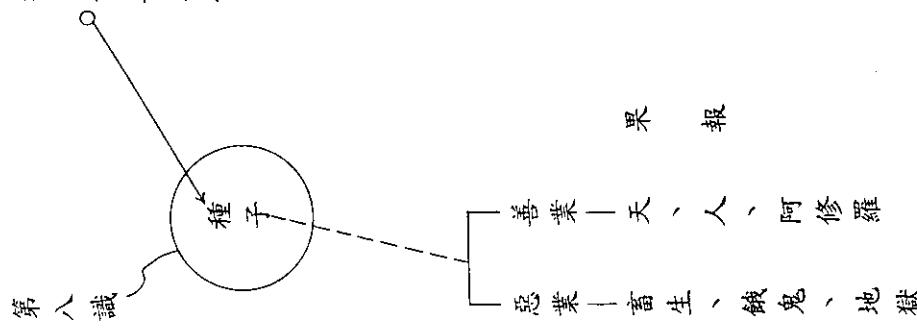
丁一、人天業果

戊一、業果自性

《俱舍論》云：「造作名業。」又《成唯識論》云：「能感後有諸業為業。」是故「業」者，即吾人身口意所起之造作行為。此諸行為於現起時，能熏習第八識成善惡等諸種子，攝藏於第八識中，相續不斷，待因緣成熟，

能令有情眾生，招感當來三界六道輪迴之果報，是名為「業」。

業 | 身口意之造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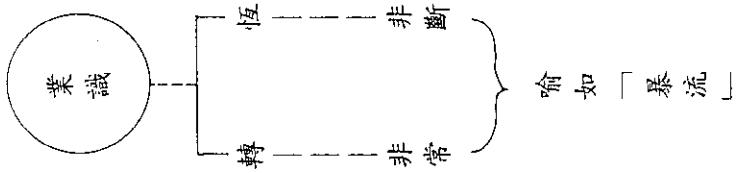
問：阿賴耶識，為斷？為常？

答：非斷非常，以恆轉故。恆謂此識無始時來，一類相續，常無間斷，是

界趣生，施設本故，性堅持種，令不失故。轉謂此識無始時來，念念

生滅，前後變異，因滅果生，非常一故，可爲轉識熏成種故。恆言遮
斷，轉表非常，猶如暴流，因果法爾。

〔成唯識論〕



-28-

戊二、業果決定

業決定理者，謂諸異生及諸聖者，隨有適悅行相樂受，下至有情地獄，
由起涼風所發樂受，一切皆是從先造集善業所起，從不善業發生安樂，無有
是處。所有逼迫行相苦受，下至羅漢相續之苦，一切皆是從先造集不善而起

，從諸善業發生諸苦，無有是處。《寶鬘論》云：「諸苦從不善，如是諸惡趣；從善諸善趣，一切生安樂。」故諸苦樂非無因生，亦非自性、自在天等
不順因生，是爲從總善不善業生總苦樂。諸苦安樂種種差別，亦從二業種種
差別，無少紊亂，各別而起。若於業果，或決定相，或無欺罔，獲定解者，
是爲一切內佛弟子所有正見，讚爲一切白法根本。

-29-

〔菩提道次第廣論〕

戊三、業果種類

己一、業之種類

(一) 善不善無記業

〔善業〕 謂無貪無瞋無痴爲因緣業。

不善業 | 謂貪瞋痴為因緣業。

無記業 | 謂非無貪無瞋無痴為因緣，亦非貪瞋痴為因緣業。

——《瑜伽師地論》——

以上三者，正招異熟果報者，乃善不善二業；無記業但招別報，不招三界六道之總報。

(二) 增長不增長業

起造諸業，今業種子增長者，謂之增長業；若雖起身語等業，而不令業種子增長者，謂之不增長業。增長業定受異熟果，不增長業不定受異熟果。不增長業依《瑜伽師地論》列有十種：一、夢所作業。二、無知所作業。三、無故思所作業。四、不利不數所作業。五、狂亂所作業。六、失念所作業。七、非樂欲

所作業。八、自性無記業。九、悔所損業。十、對治所損業。一除上十種，其餘諸業，皆有增進長養業種之力量，名為增長業。

(三) 定不定業

定不定者，謂定受異熟果與不定受異熟果之業。此有四種之別：

一、順現法受業 | 以猛利之意樂方便所作，現生感異熟果之善不善業。即今世作業，今世受報。

二、順生受業 | 謂由今世造業，次生感異熟果之善不善業。

三、順後受業 | 謂由今世造業，第三生以後感異熟果之善不善業。

四、順不定受業者！謂由今世造業，而受報之時分不定之善不善業。

己二、果報種類

一、異熟果——謂十業道，一一皆依事及三毒上中下品，有三三等。本地分說此中，上品殺生等十，一一能感那落迦；中十一感生餓鬼；下十一感旁生。

-32-

二、等流果
領受等流果——謂出惡趣，次生人中，如其次第，壽量短促，資財匱乏，妻不貞良，多遭誹謗，親友乖離，聞違意聲，言不威肅，貪瞋痴三，上品猛利。

造作等流果——縱生人中，愛樂殺生等事。

三、增上果——謂由殺生，能感外器世間所有飲食及藥果等，皆少光澤，勢力、異熟及與威德，並皆微劣，難於消變，生長疾病，由此因緣，無量有情，未盡壽量，而便中天。不與取者，謂眾果渺少，果不滋長，果多變壞，果不貞實，多無雨澤，雨多淋滯，果多乾枯及全無果。邪行者，謂多便穢，泥糞不淨，臭惡迫近，不可愛樂。虛妄語者，謂農作行船，事業邊際，不甚滋息，不相諧偶，多相欺惑，饒諸怖畏，恐懼因緣。

-33-

一、約

心

一、意樂故重 | 謂猛利三毒所作。

二、無治故重 | 謂不能日日，乃至極少時持一舉處。或亦不能半月、八日、十四、十五受持齋戒。於時間，惠施修福，問訊禮拜，迎送合掌和敬業等。又亦不能於時間，獲得增上慚愧惡作，又不能證世間離欲，或法現觀。

三、邪執故重 | 謂由依於作邪祠祀，所有邪見，執爲正法，而

行殺戮。又作是心，畜等乃是世主所化爲資具故，雖殺無罪，諸如是等，依止邪見而行殺害。

二、約

境

四、由事故重 | 謂若殺害大身傍生，人或人相，父母兄弟，尊長委信，有學菩薩，羅漢獨覺，及知如來不能殺害，而以慈心出其身血。

-35-

三、約

相續

五、加行故重 | 謂或已殺生，或正或當，具歡喜心具驕耀心。或有自作，或復勸他，於彼所作稱揚讚歎，見同行者，意便欣慶。由其長時思量積蓄，怨恨心已，方有所作，無間所作，殷重所作。或於

-34-

一時頓殺多生，或令發起猛烈痛苦而行殺害，
或令怖畏作不應作而後殺害。若於孤苦貧窮哀
感悲泣等者而行殺害。

——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——

-36-

戊五 結示法要

(一) 平等流類，絲毫不爽。

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。

欲知來世果，今生作者是。

富貴從布施中來，貧窮從慳貪中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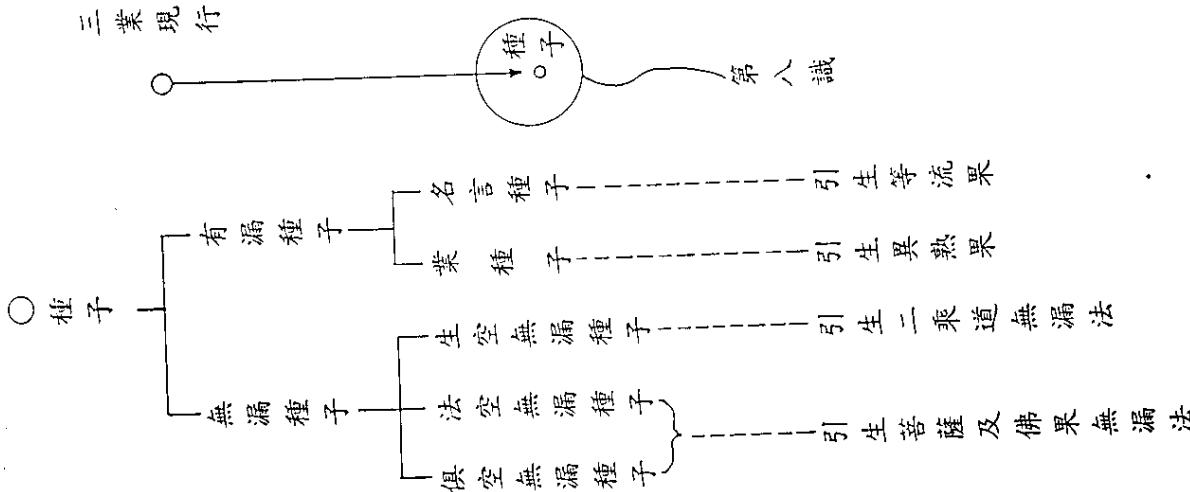
長壽從慈悲中來；短命從殺生中來。

莊嚴從持戒中來；醜陋從破戒中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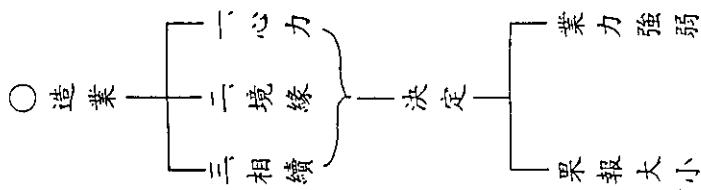
高位從恭敬中來；卑劣從憍慢中來。

(二) 因果同時，借緣顯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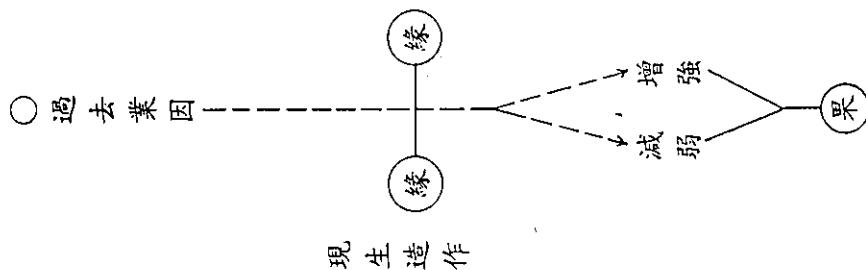
三業現行



-37-



(四) 祸福由因，改變在緣。



(五) 一旦無常到，方知夢裏人；

萬般帶不去，只有業隨身。

丁二 三法印

《大智度論》云：一切有爲法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寂滅涅槃，是佛法義。是三印，一切論議師所不能壞，雖種種多有所說，亦無能轉諸法性者，如冷相無能轉令熱，諸法性不可壞，假使能傷虛空，是諸法印如法不可壞。

「行」者，造作遷流義。此中言「諸行」者，汎指一切有爲諸法。

「諸行無常」者，恆時固實不變義。

謂一切有爲法的存在，當體即是因緣和合而有的生滅法。無論是物質的色法，或精神的心法，都是生滅遷流，因果相續而顯現，故名「諸行無常」。

二、諸法無我

「我」者，真實、主宰、自在義。

謂一切法的顯現，都是因緣和合而有，這是諸法存在的規律。淨法是清淨因緣的和合而顯現，染法是雜染因緣的和合而顯現，於染淨法中，皆無真實、主宰、自在的「我體」可得，故名「諸法無我」。

-40-

三、涅槃寂靜

「涅槃」者，寂滅、離繫、無生義。

謂行者明「無常」、「無我」之理，生起「我空」之觀慧，內除三毒之煩惱，永脫三界輪迴之苦，而證得不生不滅、永恆安樂之涅槃，唯此涅槃境界才是真正究竟永離苦惱，寂靜安樂，故名「涅槃寂靜」。

「諸行無常，是生滅法；生滅滅已，寂滅為樂。」

丁三、實相印

戊一、釋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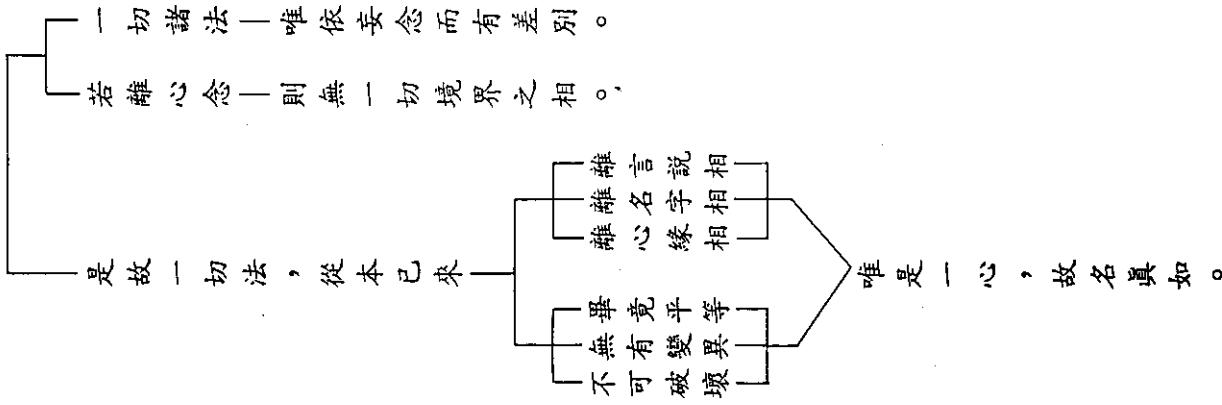
言「實相」者，亦名「真如」、「法性」、「一真法界」、「如來藏妙真如性」、「第一義諦」等，原義為實體、真相之義。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云：「一切法平等，無有差別，是諸法實相義。」又智者大師云：「實相之相，無相無不相，名為實相。」此實相境界乃諸佛菩薩，遠離凡夫、二乘之妄情執著，所親證之究竟圓滿真理。諸佛依此實相真理，隨順眾生之差別根器，假借種種名言，而演出無量大乘教法。是故一切大乘經論，雖各有其言說方便之不同，而莫不以此實相真理，為所依之理體。

-41-

(一) 一切諸法，唯依妄念而有差別，若離心念，則無一切境界之相。是故一切法，從本已來，離言說相，離名字相，離心緣相，畢竟平等，無有變異，不可破壞，唯是一心，故名真如。

| 《大乘起信論》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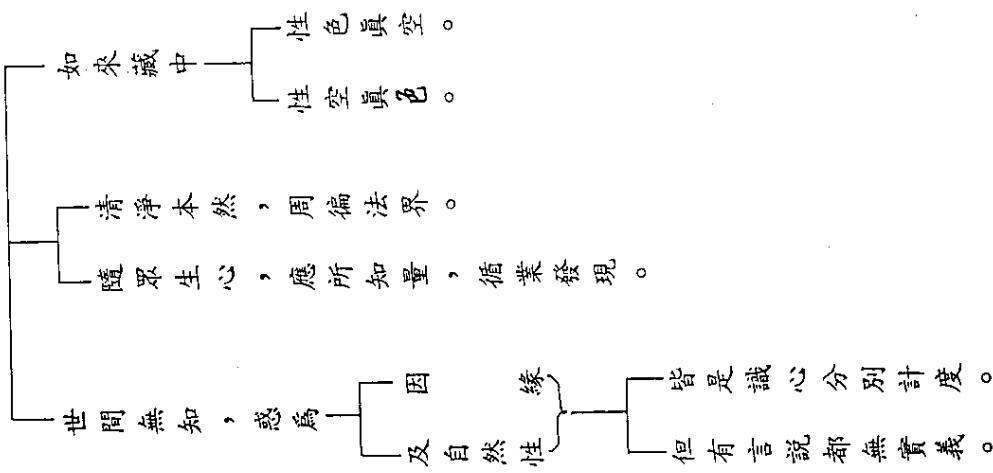
—42—



(二) 一如來藏中，性色真空，性空真色。清淨本然，周徧法界；隨眾生心，應所知量，循業發現。世間無知，惑為因緣及自然性，皆是識心分別計度，但有言說都無實義。

| 《楞嚴經》 |

—43—



(三)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
應觀法界性，一切惟心造。

——《華嚴經》——



現前一念心性

體 清淨本然，周遍法界。
法爾具足，十界諸法。

瞋恚惡疾不施 | 地獄法界
慢貪痴暗蔽畜生法界
堅持五戒人道法界
精修十善天道法界
證悟人空聲聞法界
知緣性離緣覺法界
度行齊修菩薩法界
真慈平等諸佛法界

——《教乘法數》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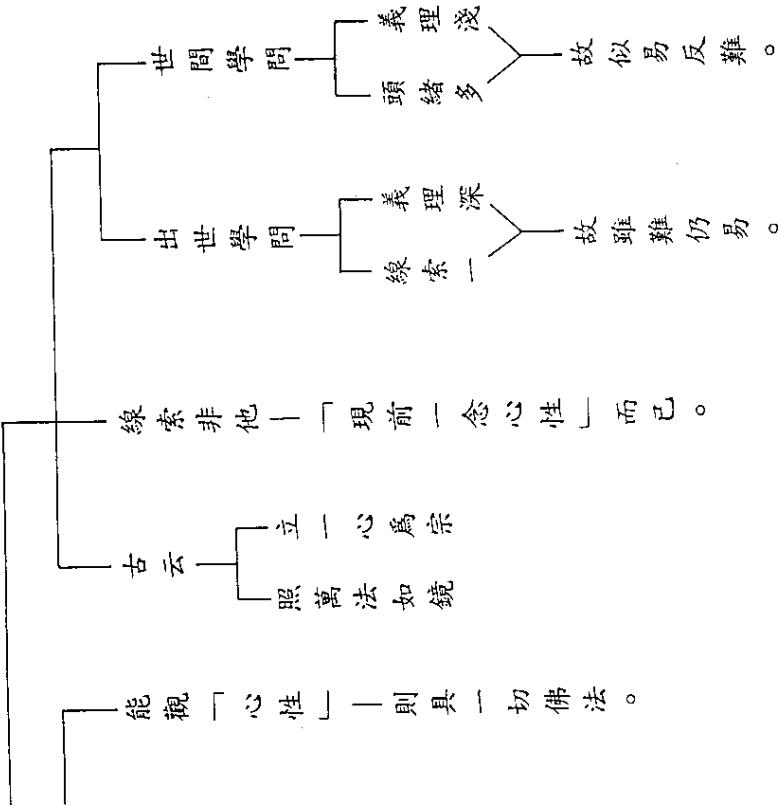
丙三會通諸說明實相正印

(一)世間學問，義理淺，頭緒多，故似易反難；出世學問，義理深，線索一，故雖難仍易。線索非他，現前一念心性而已；古云「立一心爲宗，照萬法如鏡。」能觀心性，則具一切佛法，且如此心，不在內外諸處，亦非過去現在未來，亦非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緣生，豈非即空；而十界十如三千性相，炳然齊現，無欠無餘，豈非即假；心外無法，法外無心，於其中間無是非是，豈非即中。迷此一念即空則爲六凡，迷即假則爲二乘，迷即中則爲別教，惟悟現前一念當下即空假中，則十界無非即空假中，不於九法界外別趨佛界，亦不於佛界外別有九界，是謂三千果成，咸稱常樂矣！向此薦取，方知千經萬論，咸非心外施設，勉之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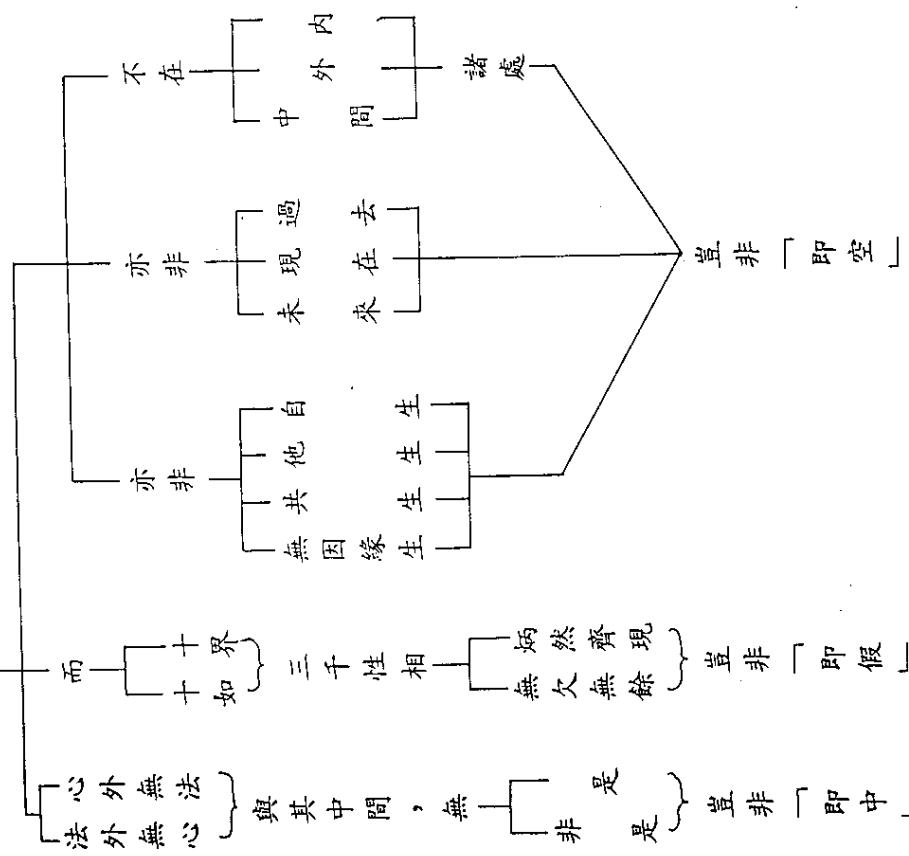
—44—

—45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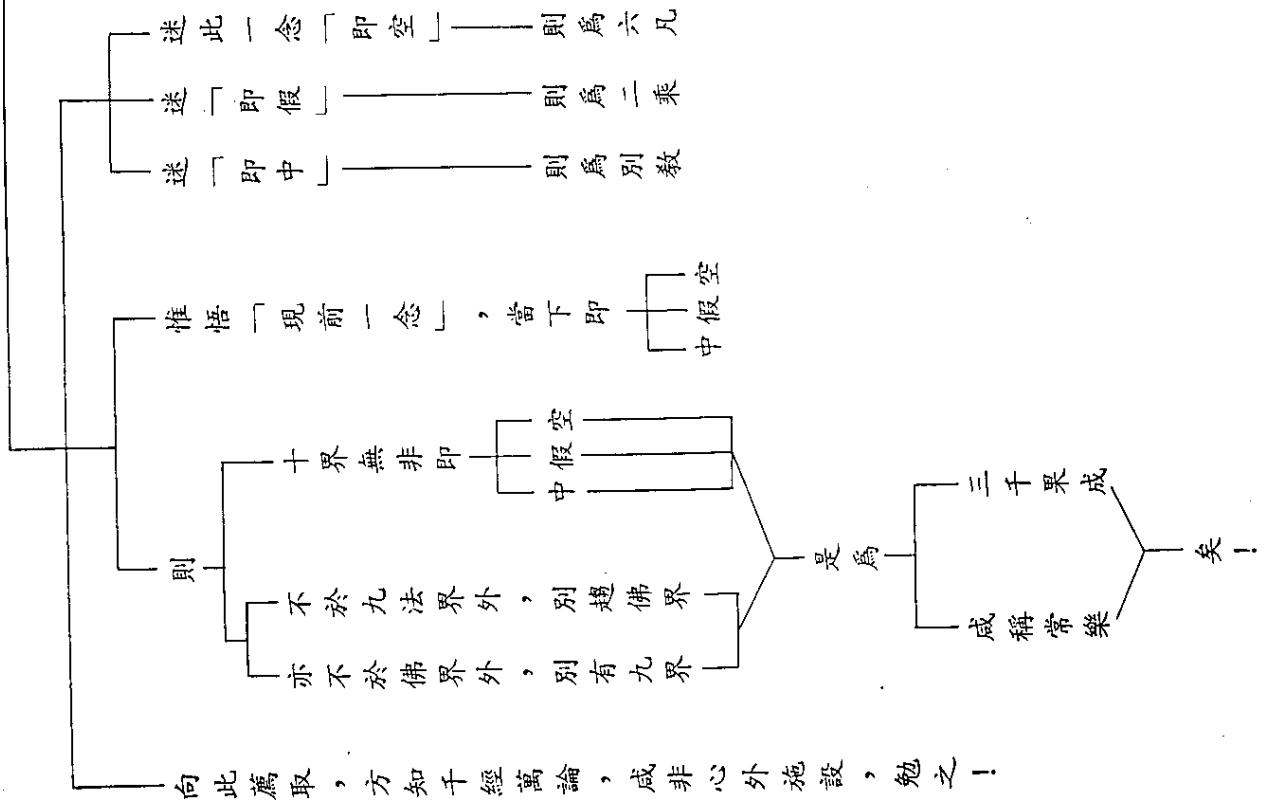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靈峰宗論》——



-46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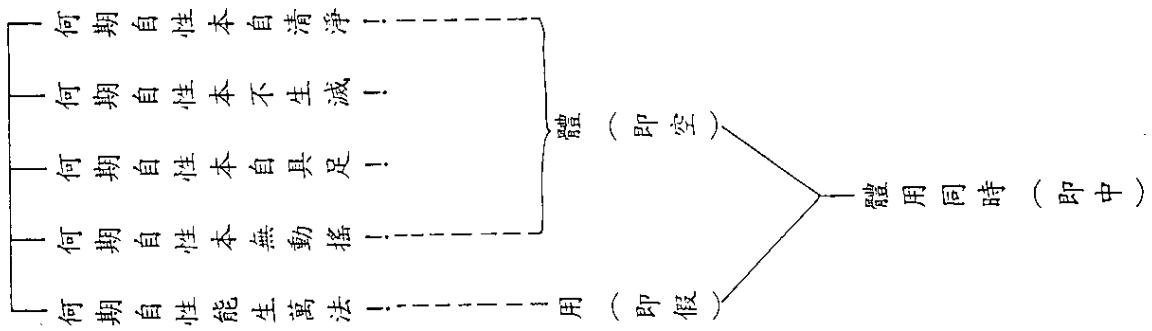


-47-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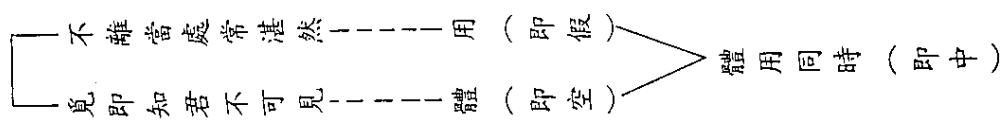
-48-

(二) 六祖大師云：「何期自性本自清淨！何期自性本不生滅！何期自性本自具足！何期自性本無動搖！何期自性能生萬法！」



-49-

(三) 永嘉大師云：「不離當處常湛然，覓即知君不可見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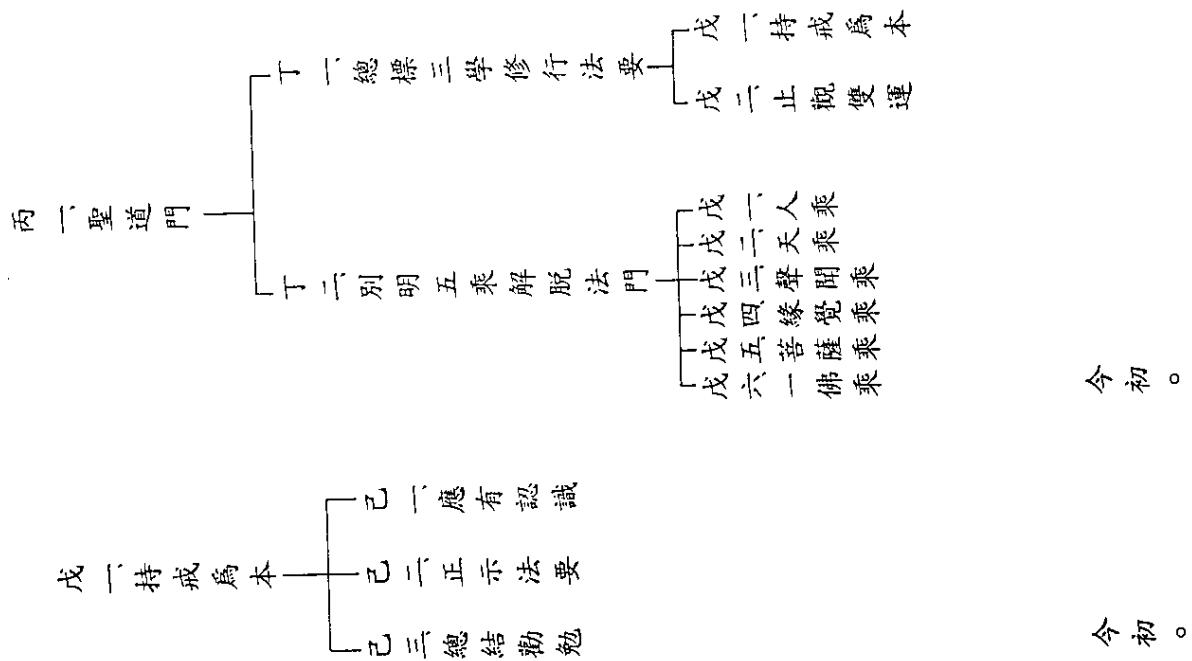


- (四) 緣起性空、性空緣起。
- (五) 隨緣不變、不變隨緣。
- (六) 無不從此法界流、無不還歸此法界。
- (七) 非一非異。(如水與波)
- (八) 非即非離。(如空華、水月、鏡影)
- (九) 常見。
- (十) 斷見。
- (十一) 自然。
- (十二) 神我。(一分常、一分無常)
- (如上所示，(一)至(八)為佛法實相正印；(九)至(十二)為凡外之邪執。)

-50-

| 釋乙二「正見篇第二」竟 |

乙三修行篇第三：此中分二，初聖道門。二淨土門 今初。



-51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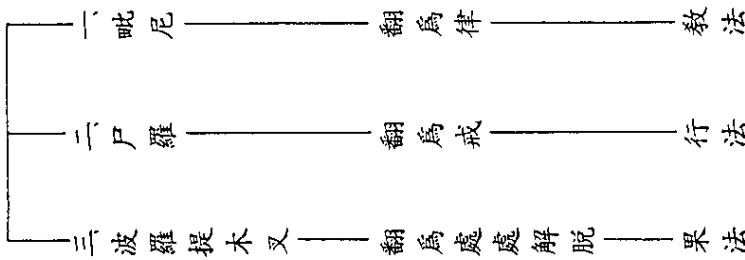
今初。

今初。

庚一 釋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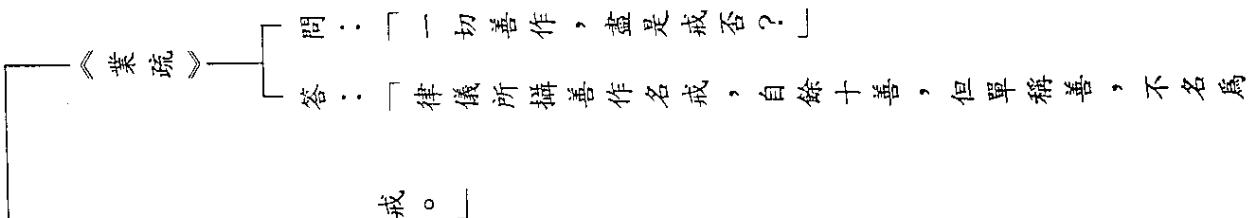
《事妙》：一依彼梵本，具立三名。初名毗尼，此翻爲律。二言戶羅，此翻爲戒。三言波羅提木叉，此云處處解脫。顯三次第，即是一化始終。律則據教，教不孤起，必證行相，戒則因之而立，戒不虛因，必有果克，故解脫絕縛最在其終。

—52—



庚二 述義

《業疏》：「戒是警意之緣也。以凡夫無始隨妄興業，動與妄會，無思返本；是以大聖樹戒警心，不得墮妄還淪生死。」



—53—

《濟緣》：「戒有二義，一、有本期誓，二、偏該生境。餘善反之，故不名爲戒。」又「若不持戒，得財施者，多貪不淨，以利求利，惡求多求，故使來世受不淨果，如牛羊豬狗衣食粗惡；若持戒者，既絕惡求，清淨行絕，乃至佛果。」

一、攝律儀戒 | 謂一切律儀，無不聚攝。律即法律，是禁止之義，儀即儀式，是軌範之義，攝受一切律儀，而歸於此聚，名攝律儀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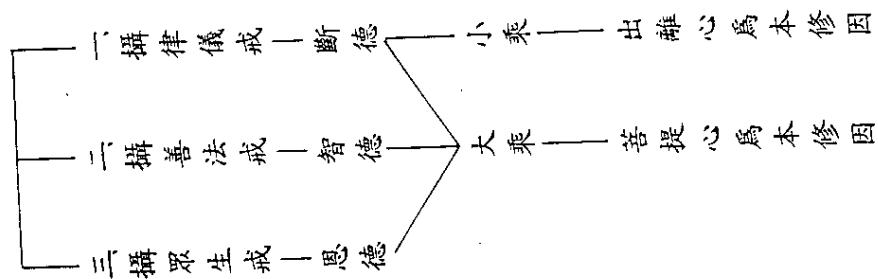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攝善法戒 | 謂所行之行，能攝一切善法。即身口意所作善法，及聞思修三慧，布施等六度之法無不聚攝，故名攝善法戒。

三、攝眾生成戒 | 謂能攝受一切眾生。即以慈悲喜捨，化導眾生，令得安樂，名攝眾生成戒。

總上三種，合名「三聚淨戒」。

| 精合：《菩薩戒義疏》|

《菩薩戒合註》云：「由律儀戒成於斷德，由攝善戒成於智德，由攝生戒成於恩德。小乘心希自度，見苦斷集，故但有律儀，不慕佛地稱性功德，故無攝善法戒，不思度一切眾生，故無攝眾生戒。菩薩初發心時，便以上求下化爲懷，上求攝善，下化攝生，三聚淨戒，一時圓發，更非先後也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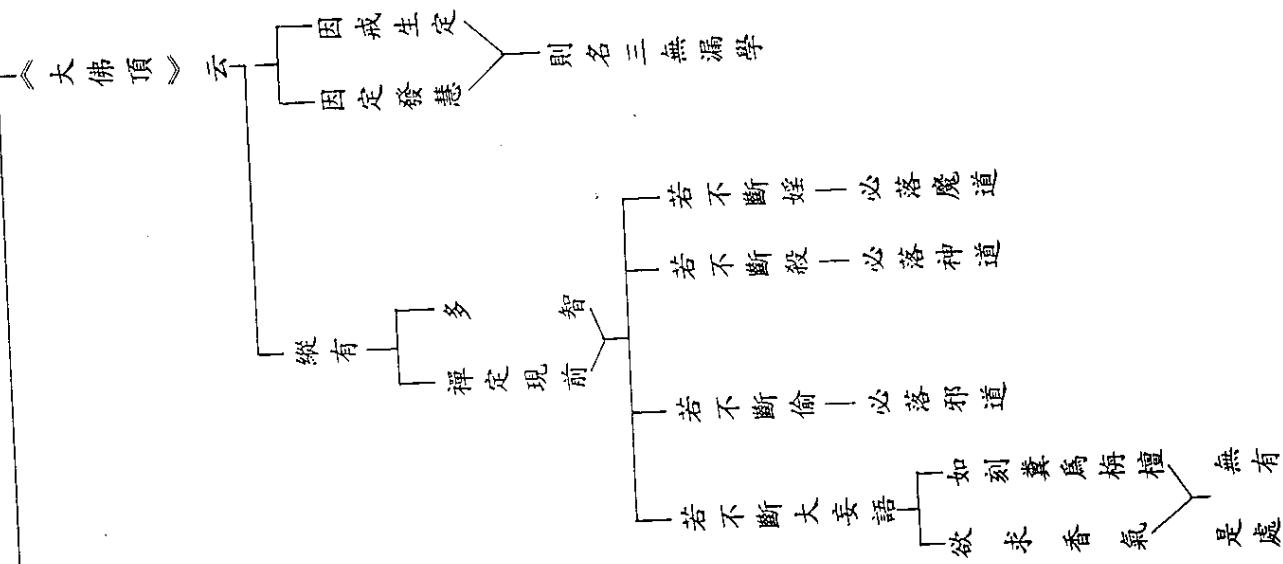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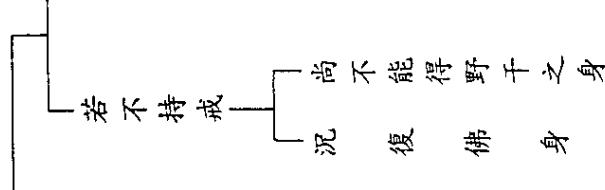


庚一 戒爲聖道本基

(一) 《大般若》云：三十二相無別因，皆由持戒所得。若不持戒，尚不能得野干之身，況復佛身？《大佛頂》云：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則名三無漏學。」縱有多智，禪定現前，若不斷婬，必落魔道；若不斷殺，必落神道；若不斷偷，必落邪道；若不斷大妄語，如刻糞爲栴檀，欲求香氣，無有是處。戒之關係大矣！

—56—

《大般若》云：三十二相無別因，皆由持戒所得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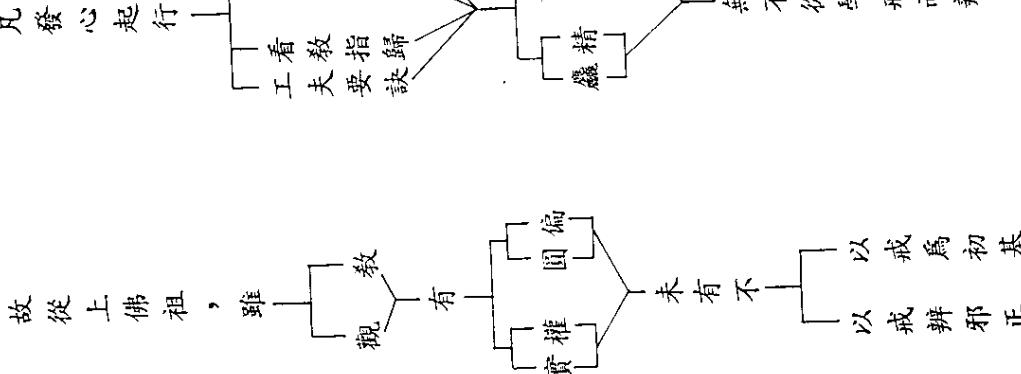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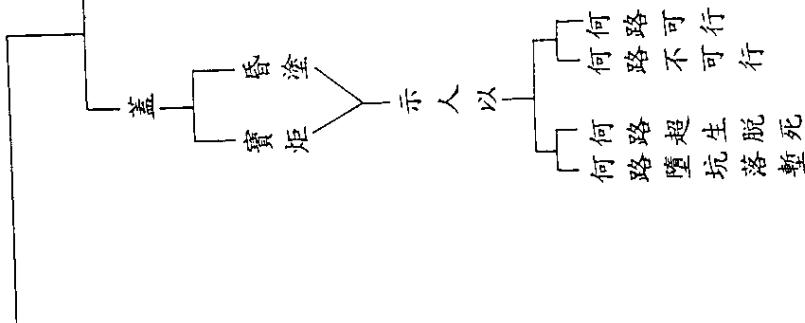
戒之關係，大矣！

—57—

(二) 四不壞信，尤從戒始。蓋昏塗寶炬，示人以何路可行，何路不可行；何路超生脫死，何路墮坑落塹。凡發心起行，親師取友，擇法眼目，看教指歸，工夫要訣，巨細精麤，無不從學戒而辨。故從上佛祖，雖教觀有偏圓權實，種種不同，未有不以戒為初基，以戒辨邪正者。清淨明誨的是樂邦左券，此信不可壞也！

-58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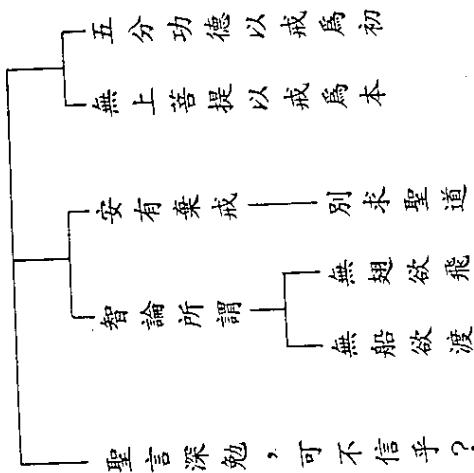
四不壞信，尤從戒始。



「清淨明誨」，的是樂邦左券，此信不可壞也！

-59-

(三) 一、五分功德以戒爲初，無上菩提以戒爲本。安有棄戒別求聖道，智論所謂無翅欲飛，無船欲渡。聖言深妙，可不信乎？



-60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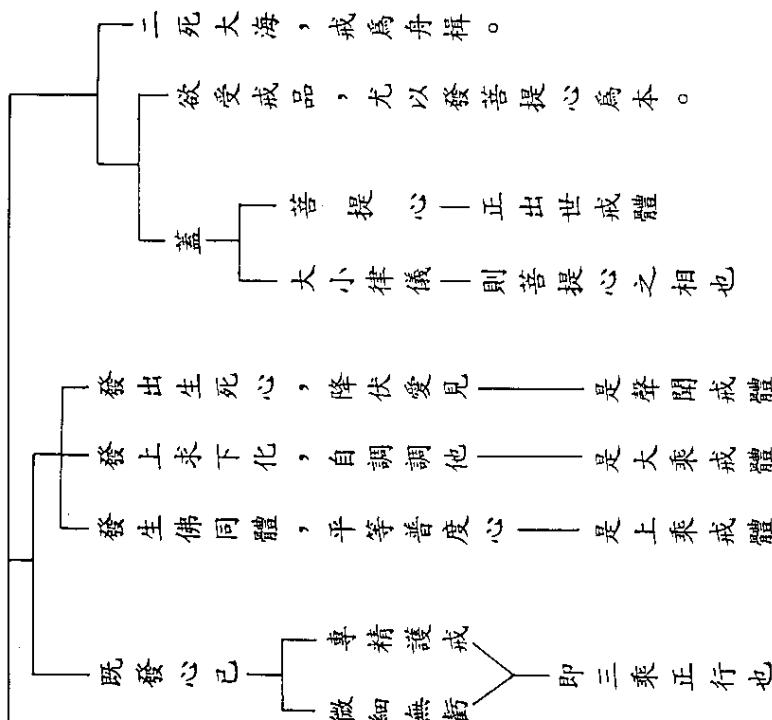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資持記》——

庚二、持戒始終述要

辛一、總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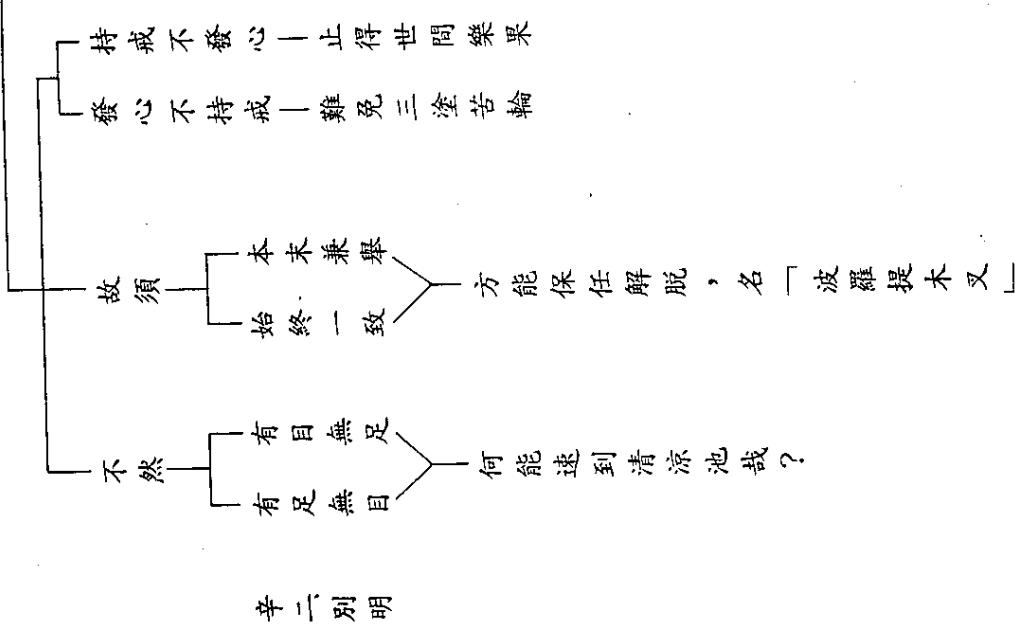
-61-

一死大海，戒爲舟楫；欲受戒品，尤以發菩提心爲本，蓋菩提心正出世戒體，大小律儀則菩提心之相也。發出生死心降伏愛見，是聲聞戒體；發求下化心，自調調他是大乘戒體；發生佛同體平等普度心，是上乘戒體；既發心已，專精護戒，微細無虧，即三乘正行也。持戒不發心，止得世間樂果；發心不持戒，難免三塗苦輪。故須本末兼舉，始終一致，方能保任解脫，名波羅提木叉；不然有目無足，有足無目，何能遠到清涼池哉？



-62-

-63-



(一) 戒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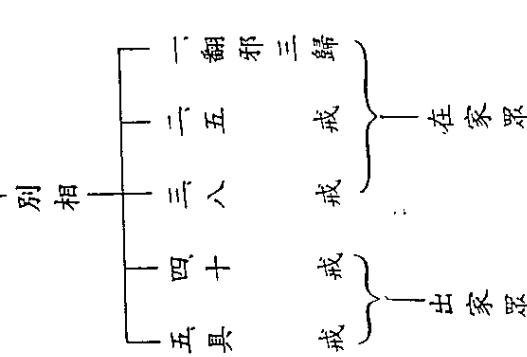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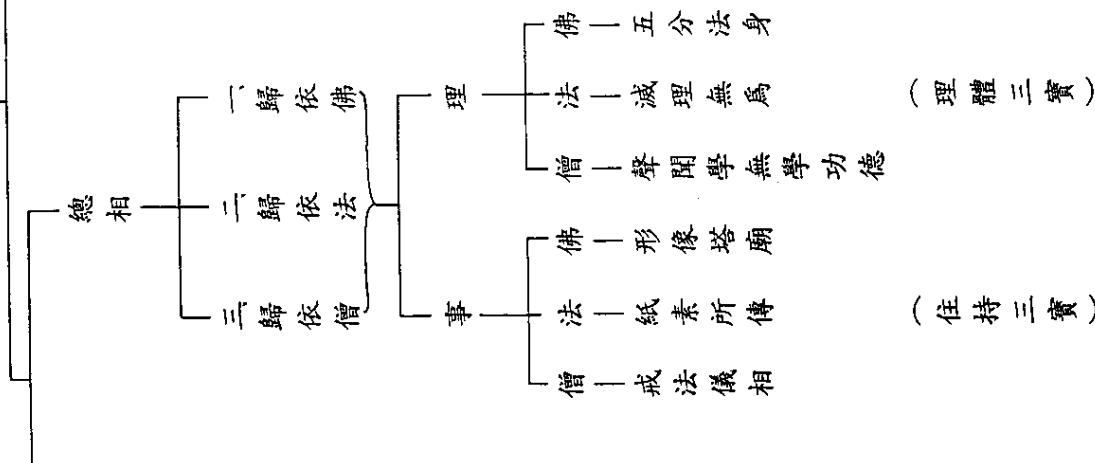
釋名 《資持》云：「聖人制教名法。」

軌成出離之道，要令受者，信知有此。」

《業疏》云：「母論云，有五種三歸，一翻邪三歸。二五戒。三八戒。四十戒。五具戒。唯具戒者不行於今，餘四通有。」

-64-

內容



(二) 戒體

釋名

《資持》云：「納法成業名體。」

-65-

《事鈔》云：「謂法界塵沙二諦等法。以己要期，施造方便，善淨心器必不爲惡，測思明慧，冥會前法。以此要期之心，與彼妙法相應，於彼法上有緣起之義，領納在心，名爲戒體。」

述義

「**業疏**」云：「於本藏識，成善種子，此戒體也。」

「**業疏**」云：「由有本種薰心，故力有常，能牽後習，起功用故，於諸過境，能憶能持能防，隨心動用，還薰本識，如是展轉能靜妄源。」

「**濟緣**」云：「攬無邊聖法，蘊有待凡軀，五分基成，三身體具，超凡鄙穢流，入眾聖寶位者，其斯之謂也！」

(三) 戒行

釋名 「**資持**」云：「依體起護名行。」

「**事鈔**」云：「戒行者，既受得此戒，秉之在心，必須廣修方便，檢察身口威儀之行，克志專崇，高慕前聖。持心後起，義順於前，名爲戒行。」

述義

「**事鈔**」云：「然則受是要期思願，隨是稱願修行。譬如築營官宅，先立院牆周布，即謂壇場受體也；後便隨處營構，盡於一生，謂受後隨行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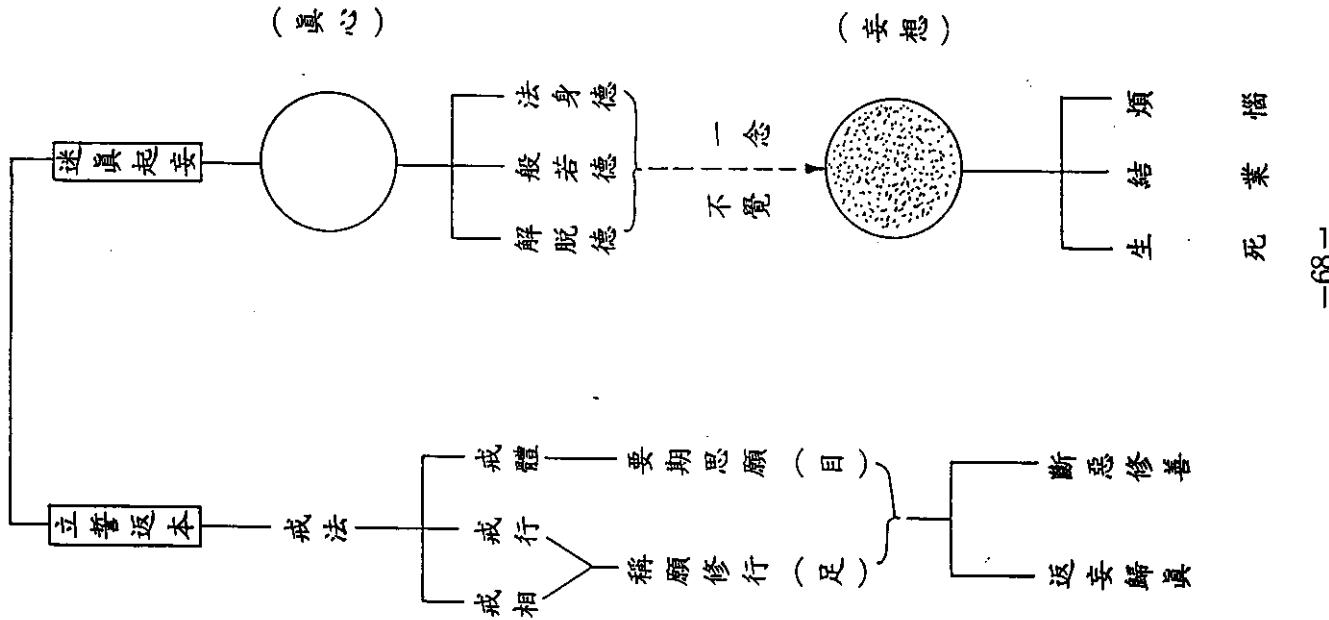
丙 四 戒相

釋名 「**資持**」云：「爲行有儀名相。」

述義 「**事鈔**」云：「戒相者，威儀行成，隨所施造，動則稱法，美德光顯，故名戒相。」

○ 「**資持**」云：「問：行相何異。答：三業分之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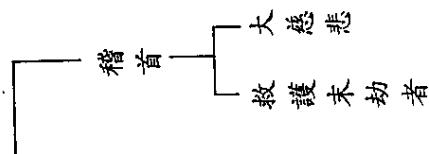
(按：弘一大師註云：「三業分之者，戒行屬意，戒相屬身口。」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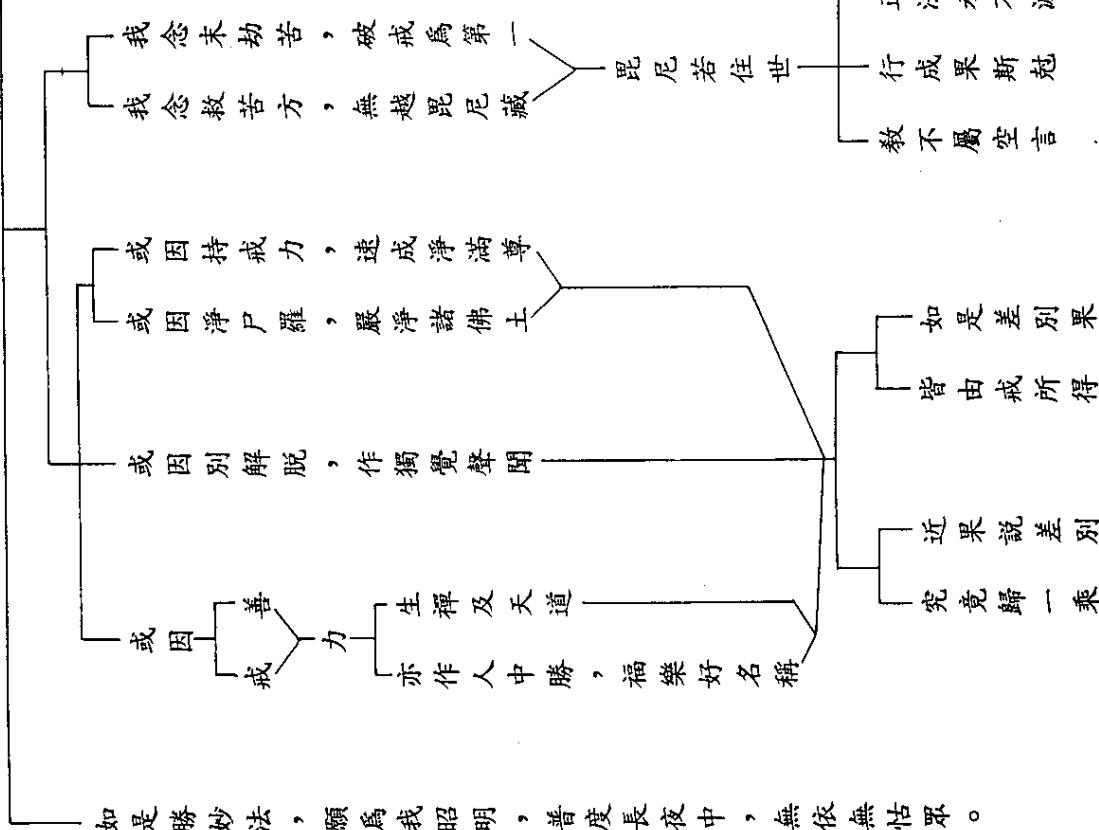


己三、總結勸勉

(一)稽首大慈悲，救護末劫者。我念末劫苦，破戒爲第一，我思救苦方，無越毘尼藏；毘尼若住世，正法永不滅，行成果斯尅，教不屬空言；或因持戒力，速成淨滿尊，或因淨尸羅，嚴淨諸佛土；或因別解脫，作獨覺聲聞；或因善戒力，生禪及天道，亦作人中勝，福樂好名稱；如是差別果，皆由戒所得，近果說差別，究竟歸一乘；如是勝妙法，願爲我昭明，普度長夜中，無依無怙眾。

——《靈峰宗論》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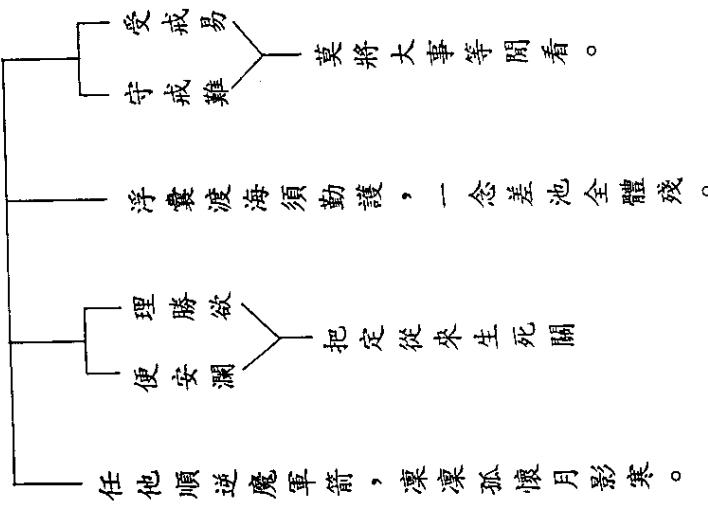




-70-

(二)受戒易，守戒難，莫將大事等閒看。浮囊渡海須勤護，一念差池全體殘。
理勝欲，便安瀾，把定從來生死關。任他順逆魔軍箭，凜凜孤懷月影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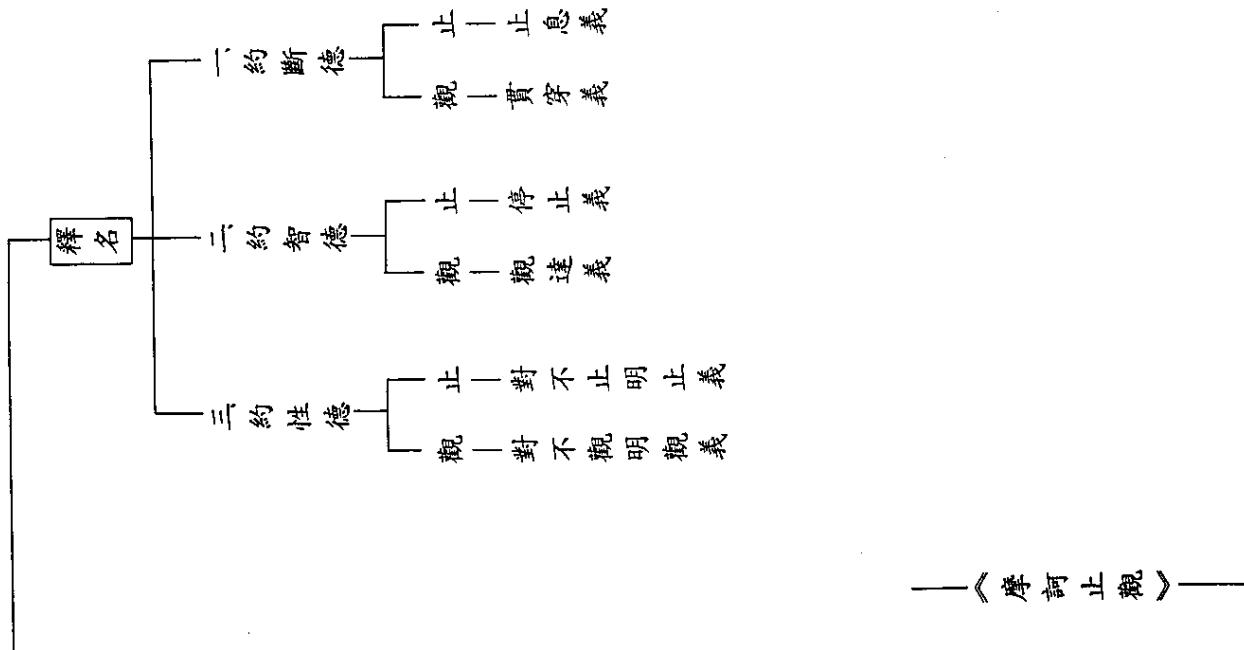
〔靈峰宗論〕



-71-

〔釋戊一 持戒爲本竟〕

己一、解釋名義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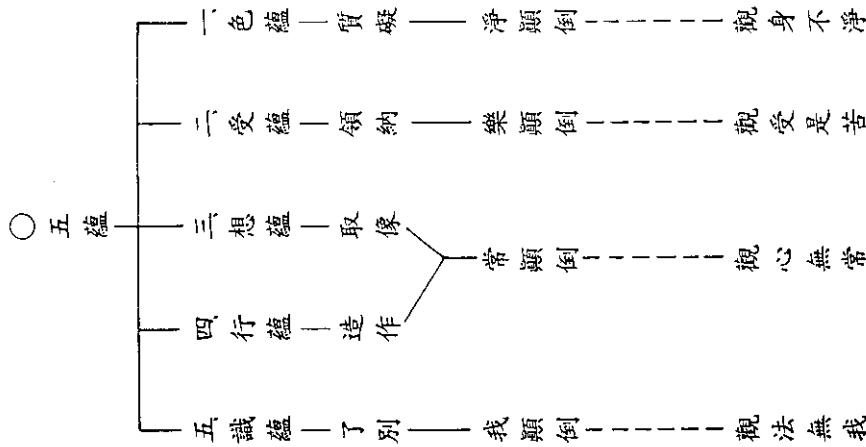
-72-

述義——夫泥洹真法，入乃多途，論其急要，不出止觀二門。所以然者，止乃伏結之初門，觀是斷惑之正要；止則愛養心識之善資，觀則策發神解之妙術；止是禪定之勝因，觀即智慧之由藉。若人成就定慧二法，斯乃自利，利他法皆具足。故《法華經》云：「佛自住大乘，如其所得法，定慧力莊嚴，以此度眾生。」當知！此之二法，如車之兩輪，鳥之二翼，若偏修習，即墮邪倒。故經云：「偏修禪定福德，不學智慧，名之曰愚；偏學智慧，不修禪定福德，名之曰狂。」愚狂之過，雖小不同，邪見輪轉，蓋無差別。若不均等，此則行乘圓備，何能疾登極果？

-73-

——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 ——

一、所依理論



-74-

二、正示觀行 | | 四念處觀 |

一、觀身不淨

恩愛迷情，四大緣生妄有身；膿血交相潤，臭穢常無盡；饒你會莊矜，畫糞盛糞；一旦神離，不復堪觀近；切莫把未爛骷髏認作真。

恩愛迷情，四大緣生，妄有身。

膿血交相潤，臭穢常無盡。

饒你會莊矜，畫糞盛糞。

一旦神離，不復堪觀近。

切莫把未爛骷髏認作真。

-75-

妄想驅馳，吸攬前塵作所依；業感原無意，苦樂隨因異；苦果實堪悲，辛酸難比；世樂雖榮，享盡愁還至；切莫把五欲塵勞枉自迷。

妄想驅馳，吸攬前塵作所依。

業感原無意，苦樂隨因異。

苦果實堪悲，辛酸難比。

世樂雖榮，享盡愁還至。

切莫把五欲塵勞枉自迷。

--76--

三、觀心無常

迷卻真常，緣氣紛紜集一腔；離彼前塵相，分別成何狀；饒你會思量，終歸罔象；過未無踪，現在原長住；切莫把流柱心機作主張。

迷卻真常，緣氣紛紜集一腔。

離彼前塵相，分別成何狀。

饒你會思量，終歸罔象。

過未無踪，現在原長住。

切莫把流柱心機作主張。

--77--

藏性周圓，循業隨心法法全；和合因緣外，戲論須排遣；外道枉糾纏，盲無慧眼；妙有真空，覓我同陽燄；切莫把十界依他作本然。

藏性周圓，循業隨心法法全。

和合因緣外，戲論須排遣。

外道枉糾纏，盲無慧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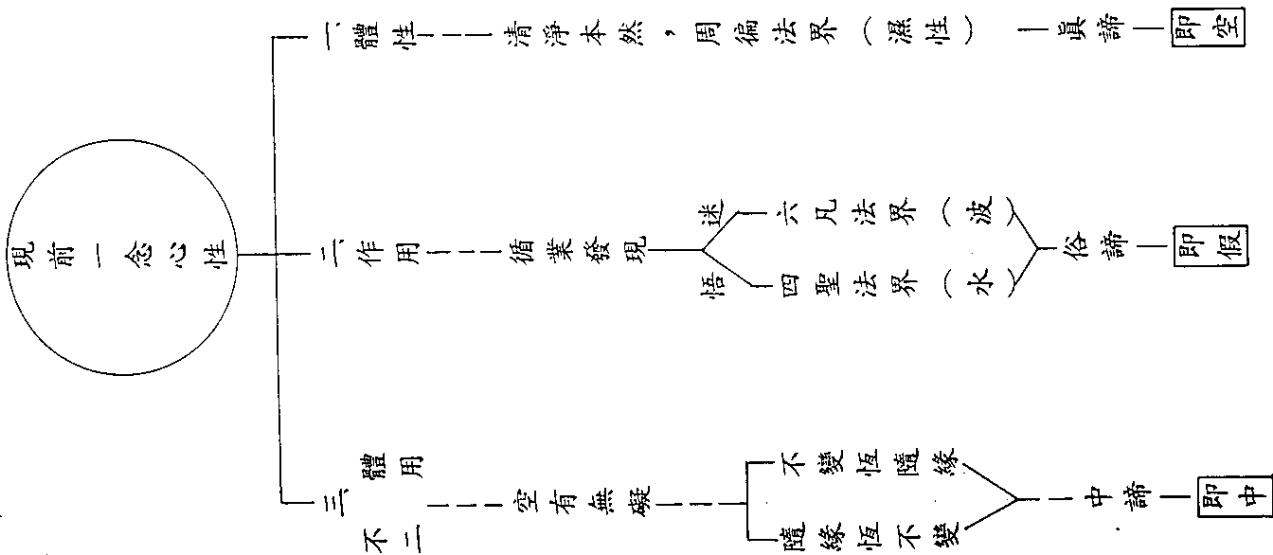
妙有真空，覓我同陽燄。

切莫把十界依他作本然。

——《靈峰宗論》——

庚二 正觀

一、所依理論



二、正示觀行 | 一、一思諸法如夢 | 二、觀心性無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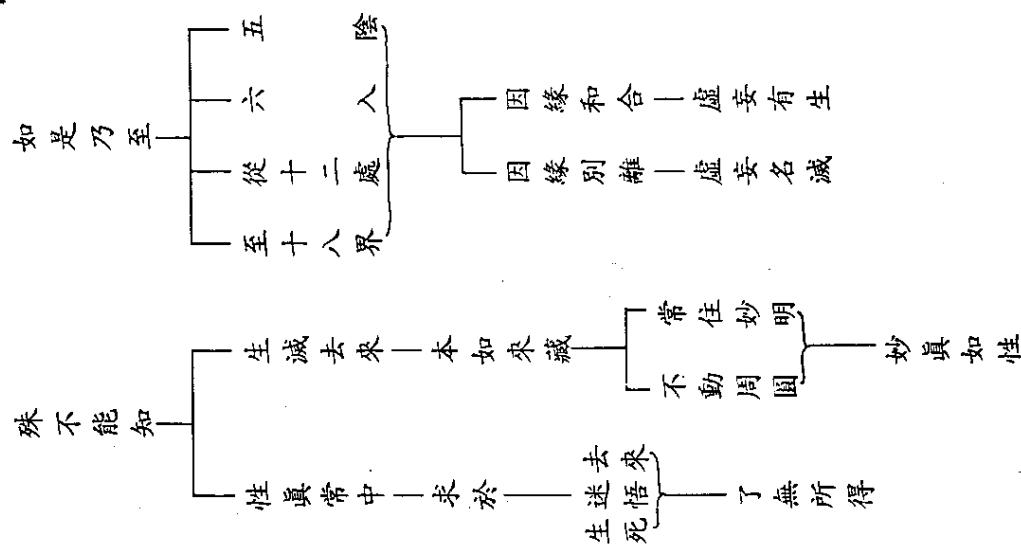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思諸法如夢

「阿難！汝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，當處出生，隨處滅盡，幻妄稱相；其性真爲妙覺明體。如是乃至，五陰、六入、從十二處、至十八界，因緣和合，虛妄有生，因緣別離，虛妄名滅。殊不能知，生滅去來，本如來藏，常住妙明，不動周圓，妙真如性。性真常中，求於去來迷悟生死，了無所得！」

-80-

一、楞嚴經

阿難，汝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
當處出生
隨處滅盡
幻妄稱相
其性真爲妙覺明體



-81-

如露亦如電，應作如是觀。」

《金剛經》

二、觀心性無生

經云：「一念將此法門，於末劫開示未學，是人罪障，應念消滅，變其所受地獄苦成安樂國。」顧一念至微，何力用如此？須知一念之性，本豎窮橫徧，一切事理性相；從不在現前一念之外，故一念迷生死浩然，一念悟輪迴頓息。試思！平日起惑造業，畢竟是誰？今書經懺悔，又畢竟是誰？此造業懺悔之念，在內在外在中間邪？青黃赤白長短方圓邪？過去現在未來邪？果覓之了不可得！則罪福無主名真懺悔，阿難所以頓獲法身，性比丘尼所以成阿羅漢也。若於無可得中，妄計有心可得，則旋犯旋悔，既悔仍犯，如隔

-82-

日潭，有何了期？然大乘緣種，不可思議，勉強力行，功無虛棄，出世善根漸勝，世間漏種漸消，如明破暗，亦決不誣也！

經云 | 一念將此法門，於末劫開示未學，是人罪障應念消滅 | 变其所受
地獄苦成安樂國

顧一念至微，何力用如此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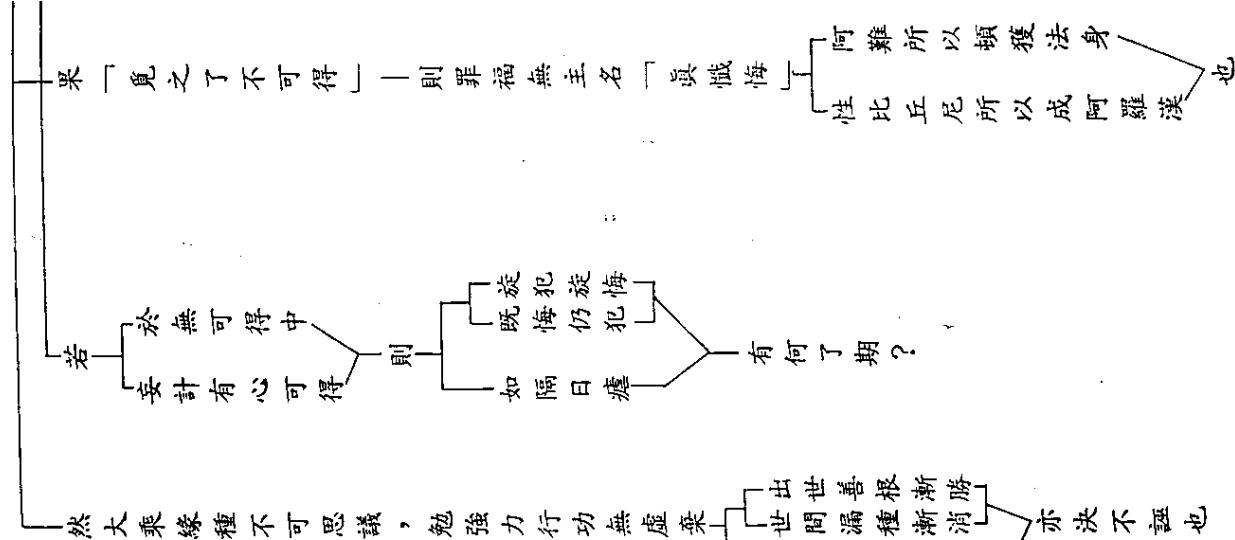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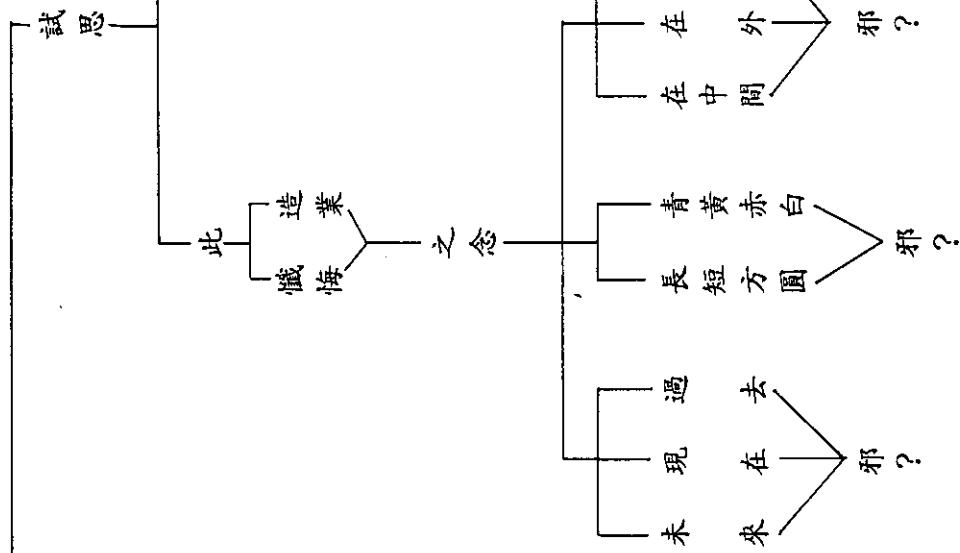
須知一念之性，本豎窮橫徧

一切事理性相從不在現前一念之外

故一念迷生死浩然

一念悟輪迴頓息

-83-



「心空如太空，豁然無所觸，
一真法界中，寂照常安住。」

不能頓盡者，塵緣之累；不可暫忘者，出世之心，待無累而修行，何如藉修行而脫累；且塵勞逼迫，正可警悟苦空，磨礲情性。每見冗中偷閒吟詩習字，作種種清課，豈不能偷閒玩大乘，息心學定慧邪？彼於詩字得少幻味，未嘗於大乘定慧得真法味也；然縱不得味，亦為無上菩提而作種子，且幼時詩字亦尚不得味中來，安知佛法漸薰習，不於現身得受用邪？嗟嗟！人之精神用之詩字，吾見右軍李杜，不出生死；用之佛法，吾見救亂艷喜，愚痴特迦大事已辦！

—86—

不能頓盡者 | 嘘緣之累

不能暫忘者 | 出世之心

待無累而修行，何如藉修行而脫累

且塵勞逼迫，正可

警悟苦空

磨礲情性

每見冗中偷閒 | 吟詩
習字 | 作種種清課豈不能 | 偷閒玩大乘
息心學定慧 | 邪？

於詩字得少幻味

未嘗於大乘定慧得真法味也

—87—

且幼時詩字亦向不得味中來，安知不於現身得受用耶？

佛法漸薰習

不於現身得受用耶？

嗟！人之精神

用之詩字，吾見

右軍
李杜

不出生死

用之佛法，吾見

散亂艷喜
愚痴特迦

大事已辦

「若人靜坐須臾頃，勝造恆沙七寶塔；
寶塔畢竟化爲塵，一念淨心成正覺。」

釋戊二「止觀雙運」竟

釋丁一「總標三學修行法要」竟

-88-

丁二 別明五乘解脫法門

○ 五乘
一、人乘 | 謂以「三歸」、「五戒」爲乘，能運載眾生，越出三塗，生於「人道」，是名「人乘」。

二、天乘 | 謂以「十善業」、「四禪定」、「四空定」爲乘，能運載眾生，越出人道，生於「天道」，是名「天乘」。

三、聲聞乘 | 謂以「四諦」法門爲乘，能運載眾生，越出三界，至「偏空涅槃」成「阿羅漢」，是名「聲聞乘」。

四、緣覺乘 | 謂以「十二因緣」法門爲乘，能運載眾生，越出三界，至「偏空涅槃」成「辟支佛」，是名「緣覺乘」。

五、菩薩乘 | 謂以「六度」法門爲乘，能運載眾生，總超三界及二乘之境，至「大般涅槃」之「佛果」是名「菩薩乘」。

-89-

○入文分六：初、人乘。二天乘。三聲聞乘。四緣覺乘。五菩薩乘。六一佛乘。

今初。

戊 一、人乘，分二：初三歸依。二五戒。

今初。

己 一、三歸依

庚 一、釋名

三 | 即「佛」、「法」、「僧」三寶。

一、三歸依
歸 | 「歸順」、「趣向」義。
依 | 「依止」義。

二、《業疏》云：「多論云：以三寶為所歸。所歸以救護為義。如人獲罪於王，投向他國，以求救護，彼王勑言，汝求無畏以投我者，莫出我境，莫違我教，必當救護。眾生亦爾，繫屬於魔，有生死過，歸向三寶，魔無如之何。」

-90-

庚 二、內容

○三寶
一、住持三寶
一、佛寶 | 形像塔廟。
二、法寶 | 紙素所傳。
三、僧寶 | 戒法儀相。

二、理體三寶
一、佛寶 | 五分法身。
二、法寶 | 滅理無爲。
三、僧寶 | 聲聞學無學功德。

《戒本疏》

-91-

庚 三、功益

○《歸敬儀》云：「經云：若人得聞常住二字，是人生不墮惡趣，斯何故耶？以知法佛本性常故。一時聞解，熏本識心，業種既成

無陷沒。如經云：「有人受三歸依，彌勒初會解脫生死」。此乃出苦海之良津，入佛法之階位。但以罪多惡重，輕而慢者，雖曾受歸，隨緣還失，是故智人初受歸時，專心緣此，得名歸依，故感善神隨逐護助。」

己二、五戒

-92-

庚一、釋名述義

一、不殺生

斷有情命，是名「殺生」。

凡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若自殺、教他殺、方便殺、咒殺、墮胎、破卵、與他毒藥、令命斷者，並得殺罪。

二、不偷盜

不與而取他物，名為「偷盜」。

凡有主物，不得盜心故取，若自取、教他取、方便取、咒取、因寄取、迷惑取、誑取、抵債不還、偷稅、冒渡等，令前人失物，並名為「盜」。

三、不邪淫

染情逸蕩，污穢交遘，名「不淨行」。

除己妻之外，一切世間，若男若女，若人若鬼，若畜生等，並不得染心交遘，但有干犯，並名「邪淫」。

(又《俱舍》列邪淫四相：一、他妻。二、自妻非道。
大
道。
口道。)

-93-

三、非處 非房
室中。四、非時 懷胎乳子
受八齋戒。

心口相違，言不稱實，欺誑他人，名爲「妄語」。

四、不妄語

一大妄語 | 若未證四果，妄言已證；未得四禪，妄言已得；
未悟道，妄言已悟；及妄言天來、龍來、鬼神來等，過人之法，虛而不實，狂惑世人，名「大妄語」。

-94-

一、妄言 | 心口相違，欺誑他人。

二、绮語 | 世俗浮辭，增長放逸。

三、兩舌 | 離間兩頭，構起是非。

四、惡口 | 罵詈咀咒，令他不堪。

五、不飲酒 凡俱酒色、酒香、酒味，飲之能醉人者，名之爲「酒」。

不論是何等酒，但令飲之能醉人者，一滴不可入口，飲即犯戒。

| 摘合《沙彌十戒威儀錄要》《五戒表解》|

庚二、罪相輕重

罪相	具緣成犯	上品不可悔罪	中品可悔罪	下品可悔罪
一、殺生	一、是人。	一、若殺人命斷犯重罪。	一、殺人不死。	一、殺畜生。
二、人想。	二、若殺父母、羅漢、聖人犯逆罪。	二、殺天龍鬼神致死。	二、殺天龍鬼神未死。	三、發心欲殺而未殺。
三、起殺心。				
四、興方便。				
五、前人命斷。				

-95-

一、不殺生	二、偷盜	三、邪淫	四、妄語	五、飲酒
一、無殺心而誤致死。 二、狂亂壞心。 (見糞而捉，如梅檀無異；見火而捉，如金無異，乃名狂亂壞心。)	一、他物想。 二、起盜心。 三、起方便。 四、與境合。 五、直五錢。 六、離本處。	一、是正境。 二、興染心。 三、起方便。 四、與境合。 五、直五錢。 六、離本處。	一、對境是人。 二、人想。 三、境虛。 四、自知境虛。 五、有誰他心。 六、說過人法。	一、是酒。 二、無重病因緣。 三、飲咽。
無	七、自言已證。 八、言了了。 九、前人領解。	無	一、向人說證果等。 二、乃至羅刹來到前人領解。	一、凡具酒色、酒香、酒味（或缺一、缺二）飲之能醉人者。
			一、非己妻入道。 二、言不了了，前人未領解。 三、向聲痴不解語者說。 四、向天龍鬼神說。	一、小妄語。 二、言不了了，前人未領解。 三、說證果等。
				一、發心欲妄語而未言。 二、向不解語畜生說。 三、說小妄語，

-96-

戒相	開緣	情況
一、不殺生	一、無殺心而誤致死。 二、狂亂壞心。 (見糞而捉，如梅檀無異；見火而捉，如金無異，乃名狂亂壞心。)	一、凡作酒色、酒香、酒味，飲之不能醉人者。 二、（但體是酒）欲飲而未咽。

-97-

庚三、開緣情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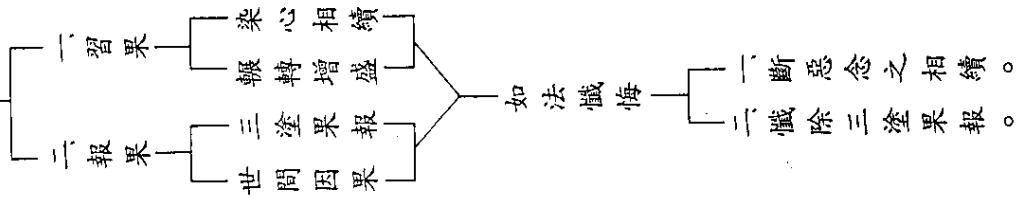
戒相	開緣	情況
一、不殺生	一、無殺心而誤致死。 二、狂亂壞心。 (見糞而捉，如梅檀無異；見火而捉，如金無異，乃名狂亂壞心。)	一、發心欲盜而未取。 二、盜取他物直三錢以下。

	二、不偷盜	一、與己想。	二、己物想。	三、親厚想。
		四、暫用想。	五、糞掃想。	六、狂亂壞心。
	三、不邪淫	一、爲怨家所執，如熱鐵入人身等，惟苦無樂。		
		二、熟睡不覺知。		
		三、狂亂壞心。		
	四、不安語	一向人說證果等法，不言己證。		
		二、誤說（欲說他事，而誤說證果等）。		
		三、戲笑說。		
		四、方便妄語（謂爲解脫有情命難等，自無染心，惟爲饒益諸有情故，覆想正知，而說異說）。		
		五、狂亂壞心。		
五、不飲酒	一、食中不知有酒而誤飲。			
	二、酒煮物已失酒性。			
	三、重病因緣，餘藥治不瘥，以酒爲藥。	四、以酒塗瘡。		

-98-

庚、懺悔方法

○犯戒果報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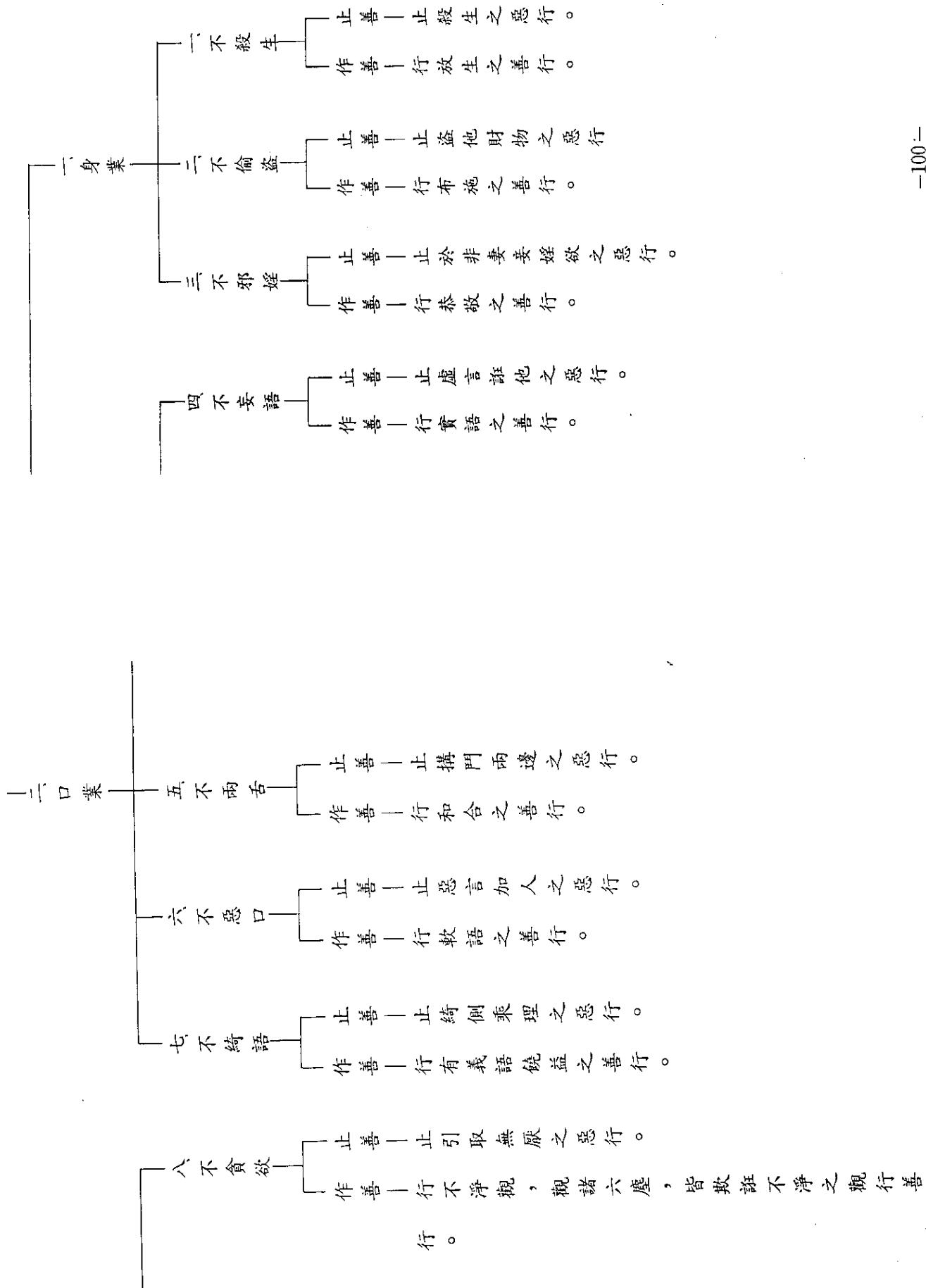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責心懺（但有染心未動身口）|自責己心，令生厭離。

一、事懺 | 二、作法懺（中下品罪）|向清淨大小乘僧一人乃至三人發露懺悔。 | 三、取相懺（上品罪）|於中或二七、三七、乃至一年，以見好相爲期。此須至誠懇切，內資理觀，外假壇儀，凡法華、方等，大悲、占察等，皆屬「取相懺」攝，能滅根本重罪，令淨戒復生。

二、理懺 | 無生懺 | 言「理懺」者，既在智人，則多方便，隨所施爲，恆觀「無性」。

-99-

己一 十善業



止善 | 止忿怒之惡行。

作善 | 行慈忍之善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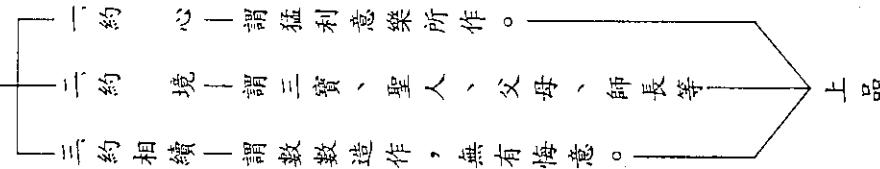
止善 | 止撥正因果，僻信邪心之惡行。

作善 | 行正信，歸心正道，生智慧之善行。

法界次第初門

○

業果大小



己二、四禪定

言「四禪定」者，謂行者厭離欲界「麁、苦、障」之感受，欣求上二界「淨、妙、離」之禪味，修習世間禪定，降伏世間五欲，使令內心歸於「凝然不動，心一境性」之狀態，於中就其定境之淺深，有四種差別，名「四禪定」。

初禪 | 亦名「離生喜樂地」，謂行者禪定初成，內心已離欲界五欲，而生起初禪之喜樂。此中行者身心凝然，偏身毛孔氣息悉皆出入，入無積聚，出無分散，心中猶存覺、觀二種粗細之心理活動，是名「初禪」。

二禪 | 亦名「定生喜樂定」，謂行者厭患初禪覺、觀之渾濁內心，以種種因緣，訶責捨離，使令定境轉深，內心凝然，豁爾明淨，而生起微細之喜樂感受，是名「二禪」。

三禪 | 亦名「離喜妙樂地」，謂行者復厭二禪之喜心湧動，定不堅固，以種種因緣，訶責於喜，喜心既滅，定境轉深，綿綿之樂，內心湧發，樂法增長，周徧身心，於世間有為之樂，最為第一，是名「三禪」。

四禪 | 亦名「捨念清淨地」，謂行者復厭三禪之樂法擾心，復以種種因緣，訶責捨離，樂既謝滅，不動真定，與捨俱發，此時行者出入息斷，苦樂不起，一心在定，如明鏡離垢，淨水無波，湛然而照，萬像皆現，是名「四禪」。

-104-

| 精合《大佛頂首楞嚴經》、《法界次第初門》|

己三 四空定

言「四空定」者，已無形色，名之為「空」；心無分散，名之為「定」。謂行者厭患色塵，如鳥之在籠，不得自在，故而攝心諦觀，思惟「四無色處」，逐漸滅除一切對外境的感受及思想，以達「清淨無染，虛空寂靜」之精神境界，名「四空定」。

-105-

一、空無邊處定 | 謂行者厭患色如牢籠，不得自在，心欲出離，乃攝心諦觀，加功用行，破於色故，思惟「無邊虛空」之相，此定成已，如鳥出籠，自由自在，已無業果色法，惟存定果色法，名「空無邊處定」。

二、識無邊處定 | 謂行者厭「虛空」之無邊，緣多則散，能破於定，即捨「

虛空」，轉心緣「識」，此定成已，心定不動，清淨寂靜，名「識無邊處定」。

三、無所有處定 | 謂行者復嚴「識心」之無邊，緣多則散，能破於定，故捨於「識」，轉心緣「無所有法」；此定成已，空色雙亡，識心都滅，十方寂然，迥無攸往，名「無所有處定」。

四、非想非非想處定 | 謂行者捨前「識處」之有想，並捨前「無所有處」之無想，緣念「非想非非想」之法，具足而安住之；此定成已，諸想不起，如存不存，若盡非盡，名「非想非非想處定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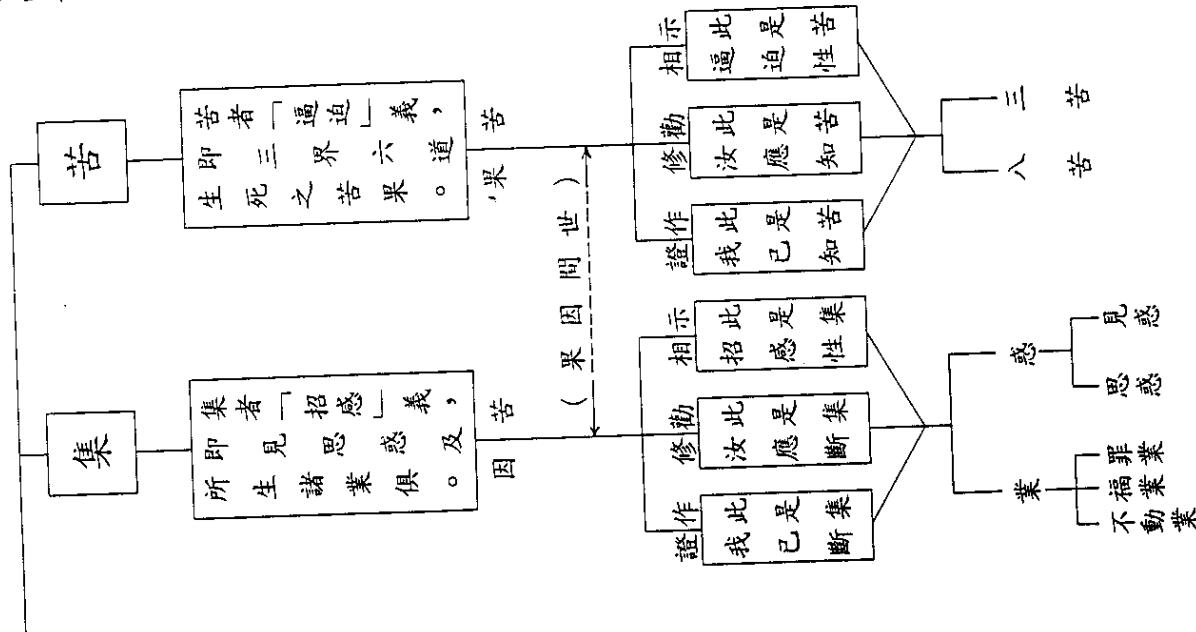
| 精合《六佛頂首楞嚴經》、《法界次第初門》|

-106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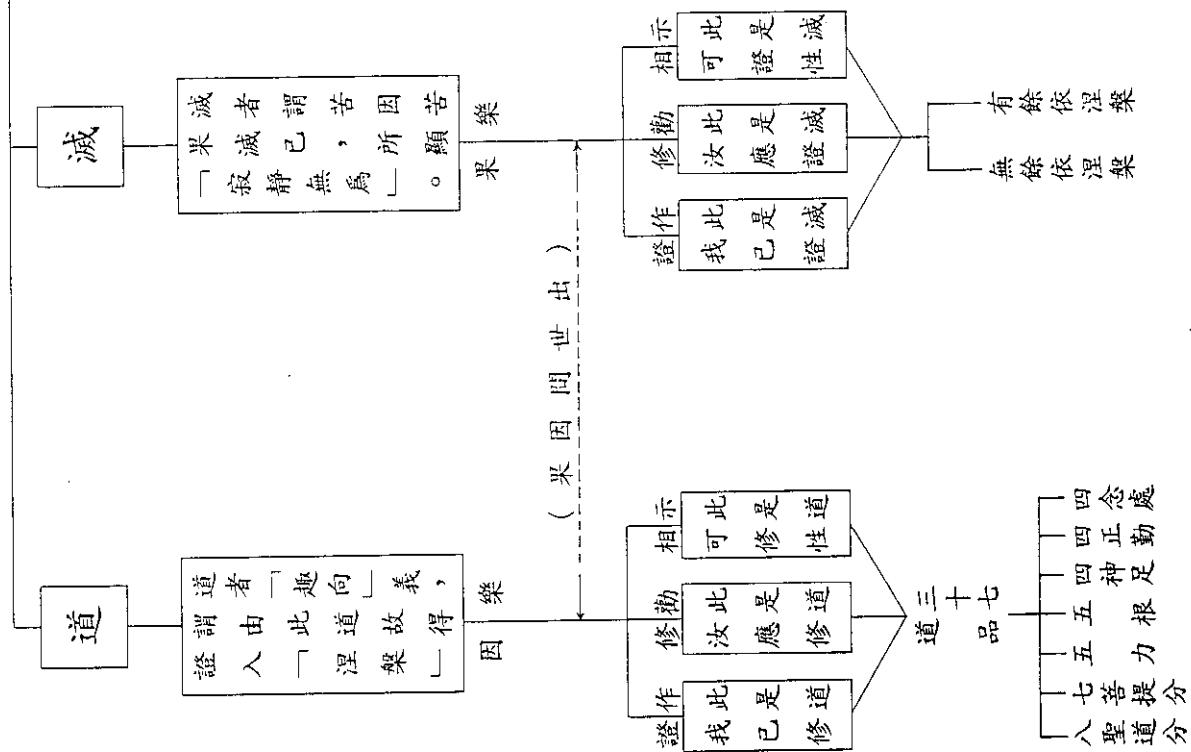
戊三、聲聞乘

言「聲聞乘」者，謂聽聞佛之聲教，修「四諦法」，斷「見思惑」，證「阿羅漢果」者，名「聲聞乘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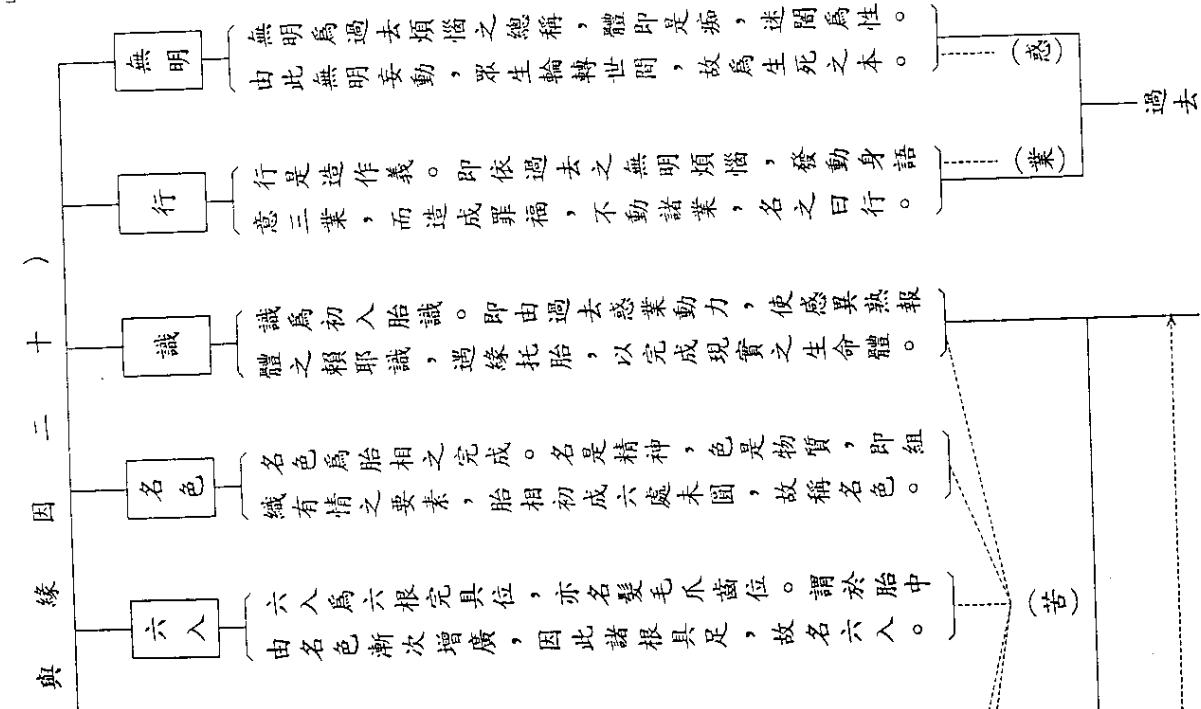
○四諦法 | 三轉四諦法輪 | 表解



-107-



戊、緣覺乘謂依「因緣法」、「悟」無生理」，證「辟支佛果」者。此有二種，一者「緣覺」，出有佛世，稟「十二因緣」法悟道者；二者「獨覺」，出無佛世，以宿世善根力故，觀「飛花落葉」之因緣悟道者。





-110-

戊五菩薩乘「菩薩」，梵語，具云「菩提薩埵」，譯爲「覺有情」。此有二義，一者約自利而言，名「覺悟之有情」，謂菩薩於因地即能信解一大乘教法，發廣大「菩提心」，修行「六度法門」，上求三世諸佛之菩提正道。二者約利他而言，名「覺悟一切有情」，謂菩薩於因地覺悟後，更能依「菩提心」，修行「六度法門」，度化十方一切眾生。

○六度法門
梵語「六波羅密」，「波羅密」譯爲「度」，即「到彼岸」之意。謂菩薩行者，依止「布施」乃至「智慧」等六種法門，得超越生死大海，到達大般涅槃之彼岸，故名「六度」。

-111-

○入文分三：

一、總標六度所依
二、別示六度行相
三、結歎六度功德

今初。

庚一、總標六度所依

○菩薩修行「六度」所依

「菩提心」

一、一切智智相應作意
二、大悲為上首。
三、無所得為方便。

-112-

《般若經》

庚二、別示六度行相，分六：初、布施度。二、持戒度。三、忍辱度。

四、精進度。五、禪定度。六、智慧度。

今初。

辛一、布施度

一、布施自性
二、廣論云：「云何施自性？謂諸菩薩不顧自身一切資具，所有無貪俱生之思，及此所發能捨施物身語二業。」

一、加行《攝波羅密多論》云：

「資財無常現可見，若能任運起大悲，當知布施極順理，猶如他物寄自舍。」

「山施能生他世樂，不施現法亦生苦，人間諸財如流星，定無不捨諸財物。」

「諸未施財無常滅，由施反成有財庫，饒利有情所惠施，諸財無堅亦有實。」

「山捨不起染污執，慳非聖道生煩惱，若施即是道中尊，聖呵餘者為惡道。」

二、趣入修習
布施方便

-113-

如是善思攝持過患，而生極大怖畏；
善思能捨勝利，而能引發廣大歡喜，
則能任運生起惠施之心，乃至啓發至
心施他一切所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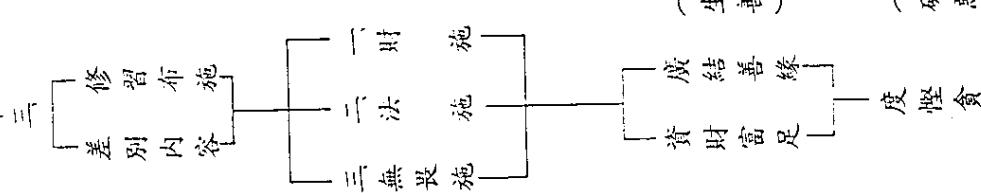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正修

「由能損害他人方便而行惠施；自憒情
住教他行施；於來求者呵責嗤笑，旁言
輕弄，粗言恐嚇而後給與；違越佛制學
處而施；不能如有資財而施，長時積集
然後頤施，是爲應斷。」

-114-

「謂舒言平視，含笑先言；隨對何事，
皆應恭敬；握手應叶，於他無損；耐難
行苦，而行惠施。」

〔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〕



辛二、持戒度

一、持戒自性 | 《廣論》云：「從損害他及其根本，令意厭捨，此能斷心，
即是尸羅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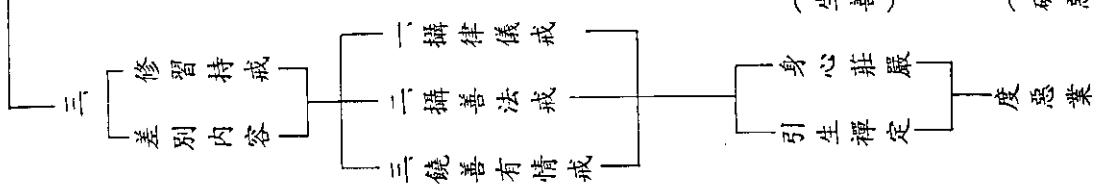
-115-

「毀戒無能辦自力，豈有勢力而利他，故勸善修利他者，於此緩慢非應理。」
「當見猛利大怖畏，可斷雖小亦應斷。」
「未曾出言未力集，能攝所須諸資具，無怖世人悉敬禮，無功未集得自在。」
「足履吉祥諸塵土，頂戴接受諸天人，稽首禮拜得持供，故具戶羅爲勝種。」
如是智者善自思惟特犯得失，謂持戒者自利利他，毀戒者自他俱損，則持戒之心任運而生。

二、趣入修習

持戒方便

二、正修
「諸行所依謂菩提心，不應失壞漸令增長者，是爲趣入戒等諸行所有根本，亦是第
一遮止損害一切有情。大地以上所有戶羅爲所願境，於初發業諸進止處，當從現在至心修學。特當了知十不善業等性遮諸罪，日日多起防護之心，又於自受律儀諸根本罪，尤應勵力數起防護。」



辛二 忍辱度

一、忍辱自性 | 《廣論》云：「耐他怨害，安受自身所生眾苦，及善安住法思勝解。」

一、加行 | 《行論》云：

「千劫所施集，供養善逝等，此一切善行，一恚能摧毀。」

又《攝般若密多論》云：

「若有棄捨利他意，佛說忍為勝方便，世間圓滿諸善事，由忍救護念過失。」

「是具力者妙莊嚴，是難行者最勝力，能息害心野火雨，現後眾害由忍除。」

「諸勝丈夫堪忍鎧，惡人粗語箭難透，反成讚嘆微妙華，名稱花鬘極悅意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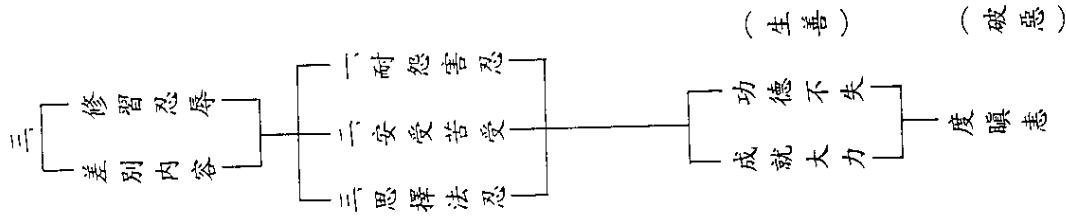
「如是菩薩善自思惟，其中過患及勝利，則於「忍辱」當勤修學。」

二、正修 | 《行論》云：「惡有情如空，非能盡降伏，唯摧此忿心，如破一切敵。」

一、
忍辱方便

謂一切逆境惡緣現前，菩薩皆悉覲察，此等逆緣皆是自己過去惡業之所感招，而生慚愧之心，逆來順受。又當思惟，此乃菩薩及善知識之所示現，教化於我，我若不患此苦，定當陷入現世安樂之中，忘失正念，而生感激之心。又當思惟，「境無美醜，唯人自招」，而吾人身心之中，「我」尚不可得，云何有「我所」取之境界耶？菩薩於中善自思惟，則為堪修「忍辱」。

-120-



辛四 精進度

一、精進自性 | 《廣論》云：「攝善法及利有情，其心勇悍無有顛倒。」

一、加行 | 《廣論》云：「若謂捨手等，是我所怖畏，是未察輕重，愚故自恐怖。無量俱胝劫，曾多受割截，刺燒及解裂，然未證菩提。」

-121-

二、
精進方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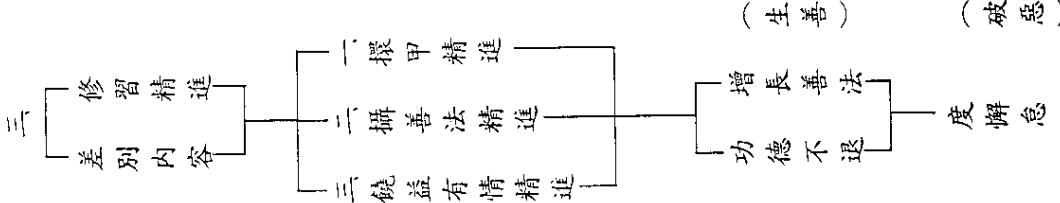
○我今修菩提，此苦有分齊，為除腹內病，如受割身苦，諸醫以小苦，能治令病癒，故為除眾苦，小苦應堪忍。菩薩行者於中善自思惟，得於諸斷惡修善之行，破除怯退之心，生起精進勇猛之力。

-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二、正修 | 一、發勝解力 此中勝解，即是欲樂。 |
| | 二、發堅固力 即於彼事，究竟不退。 |
| | 三、發歡喜力 於其事業，不欲斷絕，無飽憲樂。 |
| | 四、暫止息力 於中若身心疲勞，須暫止息，若不爾者，則極 |

-122-

厭離，能障後時發精進故。

| 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 |



-123-

辛五、禪定度

一、禪定自性 | 《廣論》云：「住所緣境心不散亂，善心一境性。」

一、加行 | 《解深密經》云：「慈氏，若諸聲聞，若

諸菩薩，若諸如來，所有世間及出世間一切善法，應知皆是此奢摩他、毘鉢舍那所
得之果。」謂前施、戒、忍等乃至大小乘
一切功德，皆須由修習止觀力故，而得增
長乃至成辦，是故菩薩於中，須數數修習。

-124-

二、趣入修習
禪定方便

一、心於何等所緣安住 | 出入息、佛號。

二、心於所緣如何安住 | 正念 | 專注力。

三、住所緣後應如何修 | 正知 | 相續力。

三

修習禪定
差別內容

一、世間禪
二、出世間禪
三、出世間上上禪

(生善)

(破惡)

身心安定
引生智慧

度散亂

辛六 般若度

一、般若自性 | 《廣論》云：「奢摩他者，謂心一境性；毘鉢舍那，謂正觀
察。」

-125-

二、趣入修習
般若方便

一、加行 | 《攝波羅密多論》云：

「俱胝度他無導盲，路且無知豈入城，五
度無慧如無眼，無導非能證菩提。」

一、加行 | 《解深密經》云：「慈氏，若諸聲聞，若

諸菩薩，若諸如來，所有世間及出世間一切善法，應知皆是此奢摩他、毘鉢舍那所
得之果。」謂前施、戒、忍等乃至大小乘
一切功德，皆須由修習止觀力故，而得增
長乃至成辦，是故菩薩於中，須數數修習。

-124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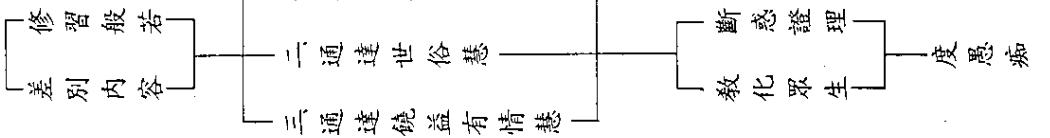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正修

「愚痴之因，謂近惡友；懈怠懶惰極重睡眠；不樂觀擇；不解方廣；未知謂知，起增上慢，上品邪見；或生怯弱，念我不能；不樂親近諸有智者。」

「謂應親近智者，隨自力能而求多聞，若不爾者，聞所成慧，思所成慧皆不得生，是則不知修何法故。若有多聞，由思所聞法義，能生思慧，從此能生廣大修慧。是故菩薩當依智者，於大乘經論勤求多聞，以諸教理，善為成立聞思之慧。」

-126-

三、



問：以上「六度法門」其相互關係云何？

答：如《成唯識論》云：

「前前引生後後，
後後持淨前前。」

庚三、結歎六度功德

《解深密經》云：「一切波羅密多，各有四種最勝威德：一者，於此波羅多正修行時，能捨憚吝、犯戒、心憤、懈怠、散亂、見趣所治。二者，於此正修行時，能為無上正等菩提真實資糧。三者，於此正修行時，於現法中

-127-

可諸愛果異熟。」

戊六 一佛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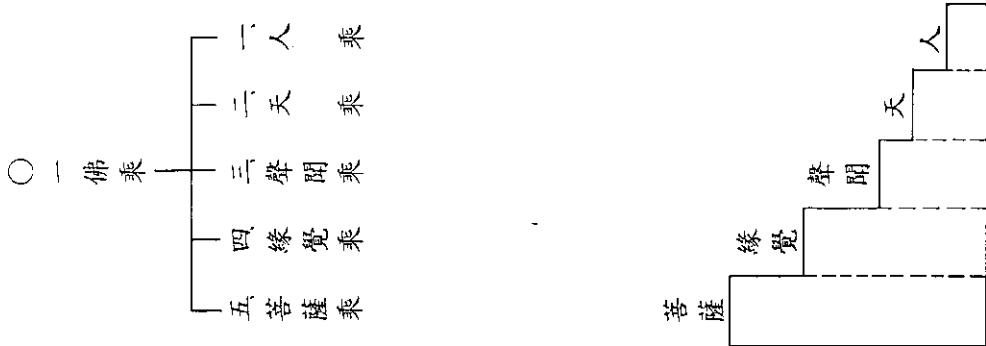
如來應世，化導眾生，為應眾生差別之根機，而開示五乘之解脫法門，此中有通有別：言別者，謂五乘法門各有其差別的教、理、行、果；言通者，謂五乘法門，一一皆是趣入佛道之方便。此即《法華經》所謂「為實施權」、「開權顯實」之理，其中要義，略述如下：

-128-

(一) 為實施權

《法華經》云：「過去無數劫，無量滅度佛，百千萬億種，其數不可量。如是諸世尊，種種緣譬喻，無數方便力，演說諸法相；是諸世尊等，皆說一乘法，化無量眾生，令入於佛道。又諸大聖主，知一切世間，天人群生類，深心之所欲，更以異方便，助顯第一義。」

(一) 為實(-----)施權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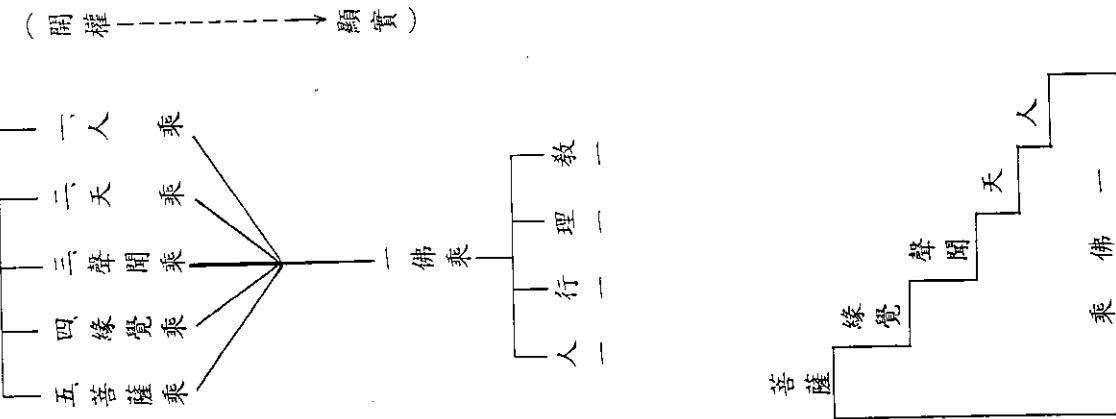


-129-

(二) 開權顯實

《法華經》云：「舍利弗，我今亦如是，知諸眾生有種種欲，深心所著，隨其本性，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方便力，而為說法。舍利弗，如此皆為得

一佛乘，一切種智故。」又云：「聲聞若菩薩，聞我所說法，乃至於一偈，皆成佛無疑。十方佛土中，唯有一乘法，無二亦無三，除佛方便說，但以假名字，引導於眾生。」



-130-

(三) 權實不二

總上應知，大聖立教，為應眾生差別之根機，宣說五乘解脫法門，其究竟目的，皆是假借種種善巧方便，以開顯眾生本具，生佛同體之「自性清淨心」，使令眾生得於現前一念無明妄想中「破迷開悟」，進而依此五乘法門得逐漸捨去「妄想執著」，恢復吾人「本來面目」，成就諸佛無量無邊之功德莊嚴！

○ 一佛乘 | 称性起修、全修在性 | 一心萬行、萬行一心 | 但能發菩提心、具足正見，隨修一法，皆是成佛資糧。

-131-

「若人散亂心，入於塔廟中；

一稱南無佛，皆已成佛道。」

| 釋丙一、「聖道門」竟 |

○分三

- 一、總標淨土法門之殊勝。
- 二、別明信願行三種資糧。
- 三、結示修學法要以勸修。

今初。

丁一 總標淨土法門之殊勝

出三界火宅，有橫豎兩塗。以自力斷惑超生死者，名豎出三界，事難功漸；以佛力接引生西方者，名橫超三界，事易功頓。遠祖云：「功高易進，念佛為先。」經云：「末世億億人修行，罕一成道，惟依念佛可得度脫。」如趁船渡海不勞功力。夫能篤信西方捷徑，至誠發願，一心念佛，求往生者，真大丈夫矣！儻信不真，願不切，行不力，佛雖大慈為舟，如眾生不肯登舟，何哉？

-132-

——《靈峰宗論》——

出三界火宅，有

- 橫
- 豈
- 兩塗

以自力斷惑超生死者 | 名豎出三界，事難功漸。

以佛力接引生西方者 | 名橫超三界，事易功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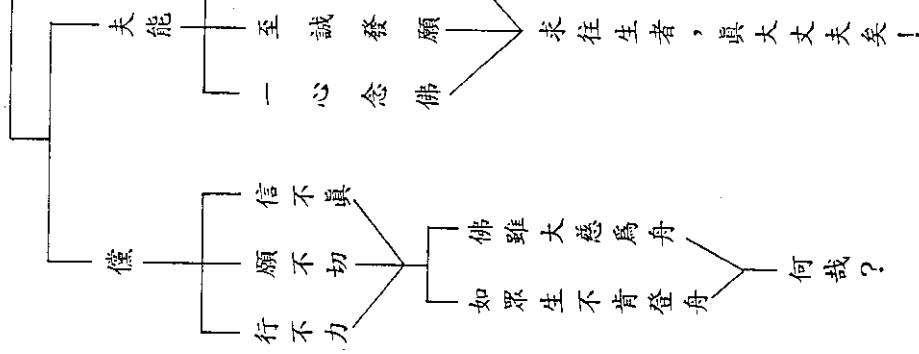
遠祖云

- 功高
- 易進
- 念佛為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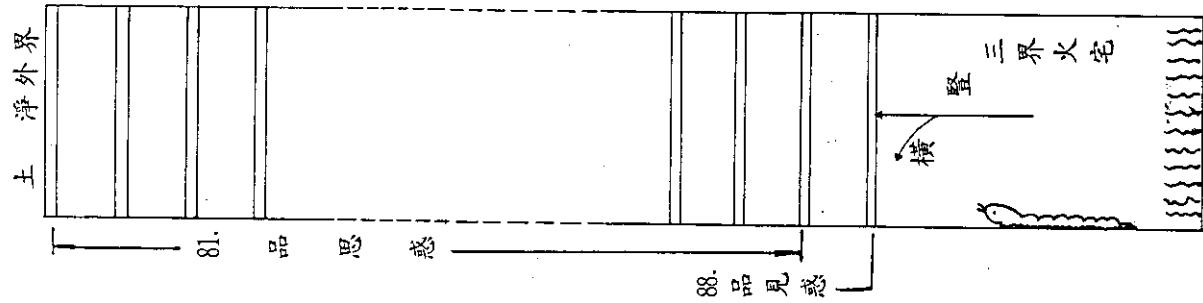
經云 | 末世億億人修行，罕一成道，惟依念佛可得度脫

如趁船渡海，不勞功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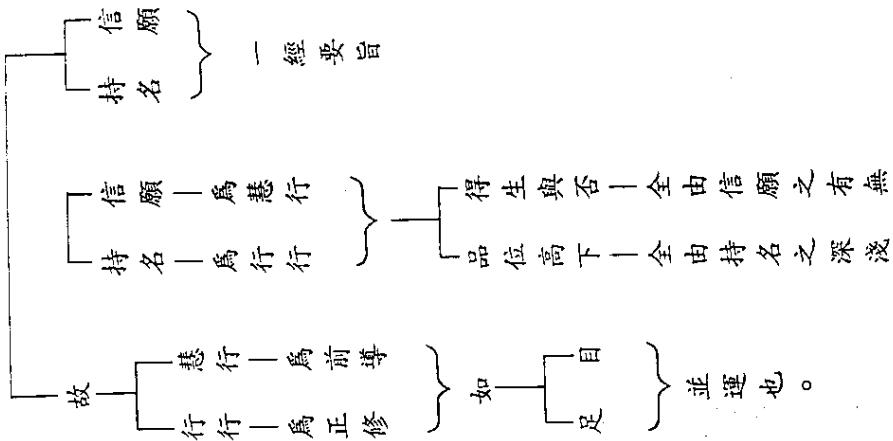
-133-



◎釋「橫豎兩塗」



丁二 別明信願行三種資糧



《彌陀要解》

○入文分三：初、信門。二、願門。三、行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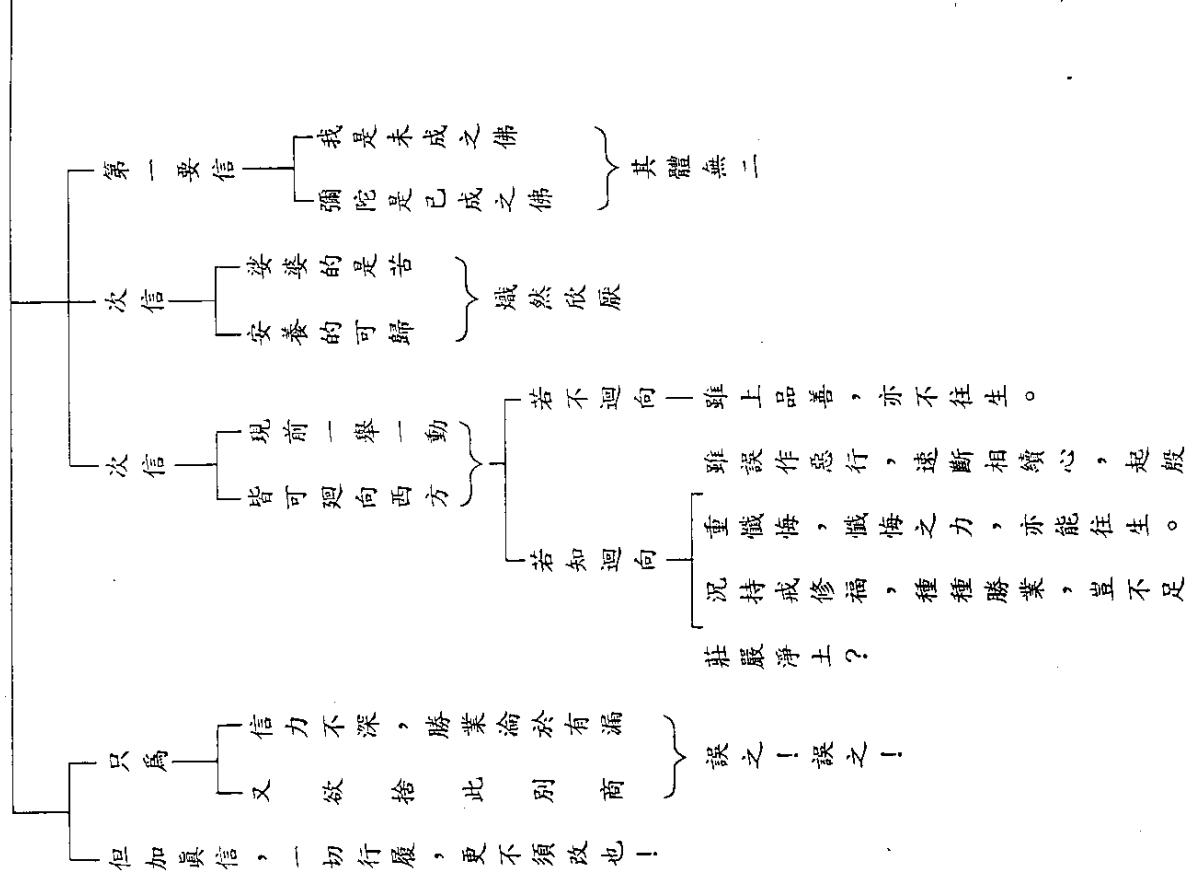
今初。

念佛工夫，祇貴真實信心。第一要信我是未成之佛，彌陀是已成之佛，其體無二。次信娑婆的是苦，安養的可歸，熾然欣厭。次信現前一舉一動，皆可迴向西方，若不迴向，雖上品善，亦不往生；若知迴向，雖誤作惡行，速斷相續心，起般重懺悔，懺悔之力，亦能往生，況持戒修福，種種勝業，豈不足莊嚴淨土？只爲信力不深，勝業淪於有漏，又欲捨此別商，誤之！誤之！但加真信，一切行履，更不須改也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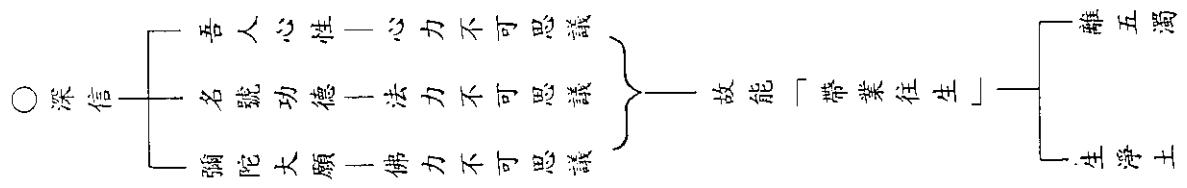
-136-

|《靈峰宗論》|

念佛工夫，祇貴真實信心



-137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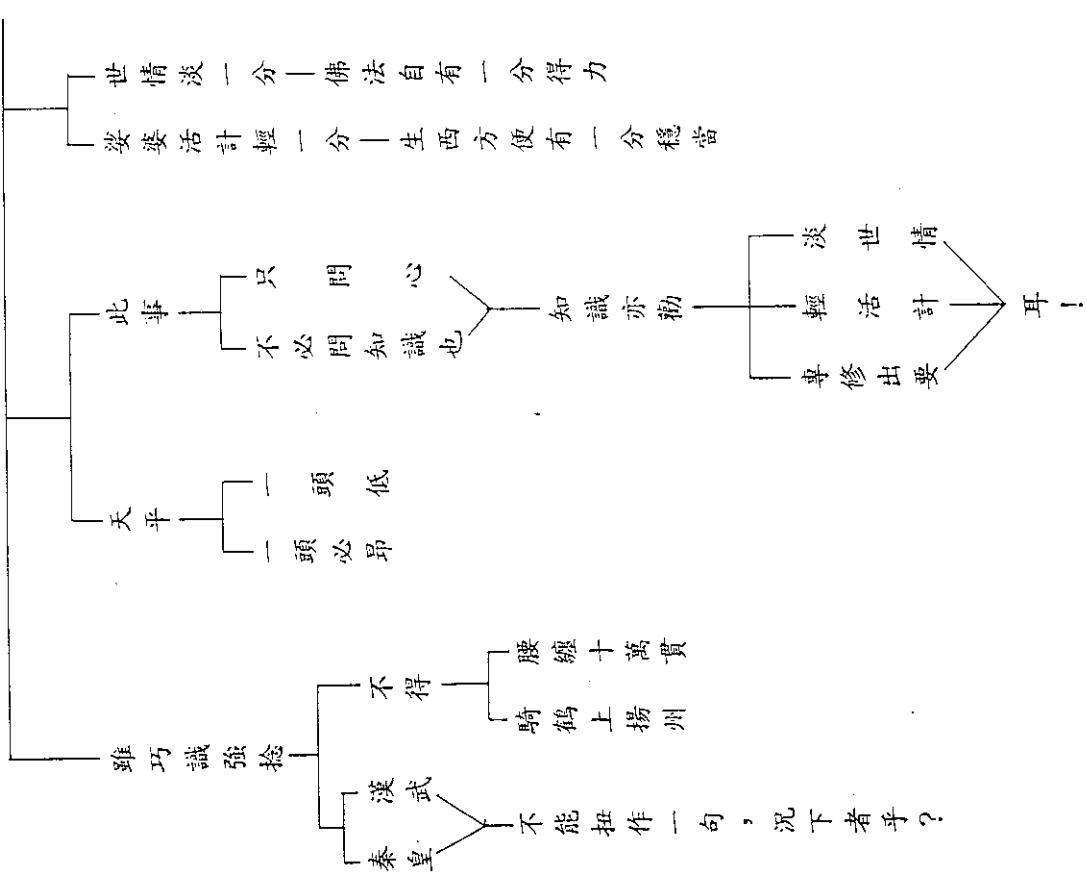


戊二 頌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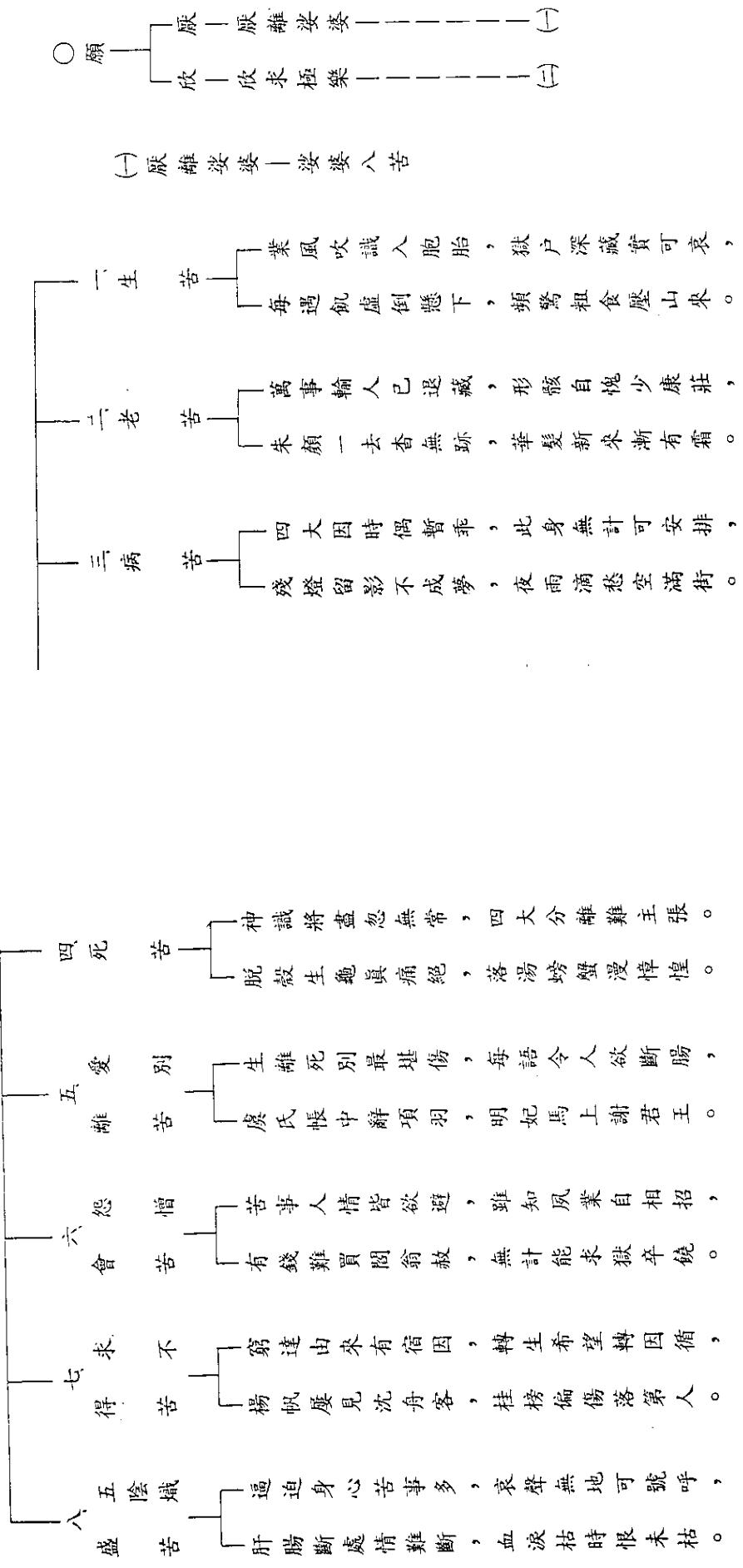
世情淡一分，佛法自有一分得力；娑婆活計輕一分，生西方便有一分穩當。此事只問心，不必問知識也。知識亦勃淡世情，輕活計，專修出要耳！天平一頭低，一頭必昂。雖巧識強捻，不得腰纏十萬貫，騎鶴上揚州，漢武秦皇，不能扭作一句，況下者乎？

-138-

| 『靈峰宗論』 |



-139-



一、明臨終無倒
自在之樂

一、聖眾來迎樂 | 詰生蓮華，往生淨土，故於蓮華勢至二菩薩來迎，引導至淨土。

二、明往生所成
依正莊嚴之樂

四、身相神通樂 | 可得卅二相之身，與天眼等五種神種。

五、妙境界樂 | 可得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等五境勝妙。

六、快樂無退樂 | 受樂無窮。

三、明往生得以
道業增進之樂

七、聖眾俱會樂 | 眾多菩薩俱會於一處之樂。

八、見佛聞法樂 | 得見佛聞法。

九、隨心供佛樂 | 隨心供養十方諸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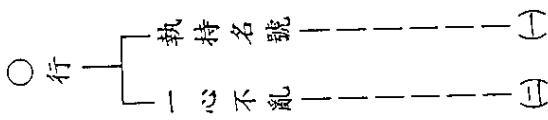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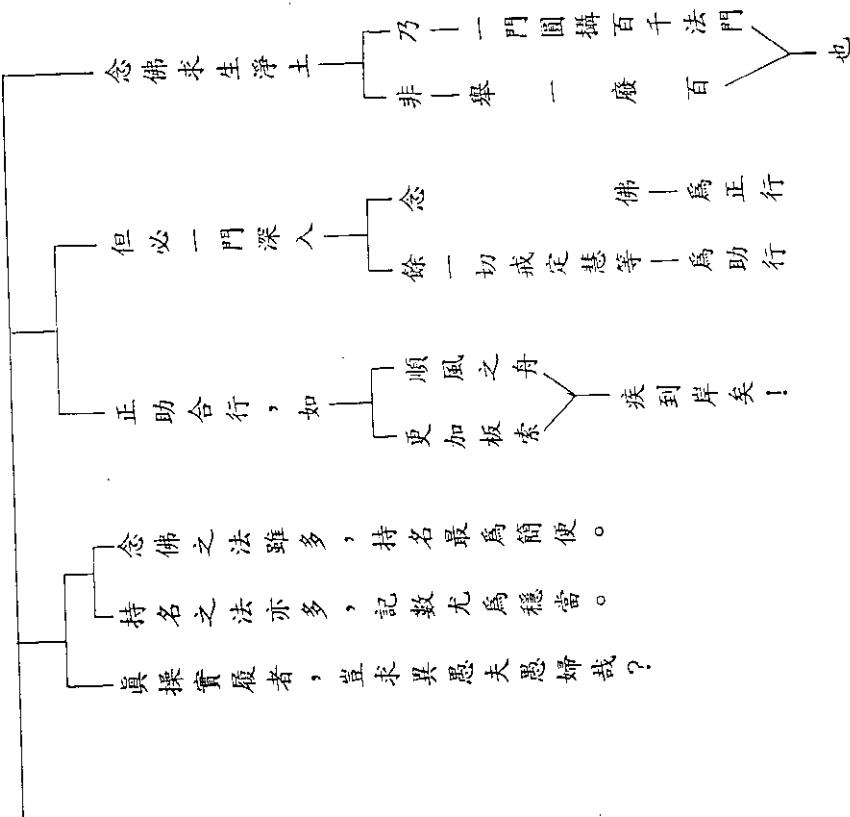
十、增進佛道樂 | 修行精進，終得佛果。

| 《往生要集》 |

戊三 行門

念佛求生淨土，乃一門圓攝百千法門，非舉一廢百也。但必一門深入，念佛為正行，餘一切戒定慧等為助行，正助合行，如順風之舟，更加板索，疾到岸矣！念佛之法雖多，持名最為簡便；持名之法亦多，記數尤為穩當，真操實履之士，豈求異思夫愚婦哉？

| 《靈峰宗論》 |



(一) 軌持名號

「軌持」則念念「憶佛名號」。故是思慧，然有一事持、一理持。

事持者信有西方「阿彌陀佛」，而未達

是心作佛
是心是佛

—145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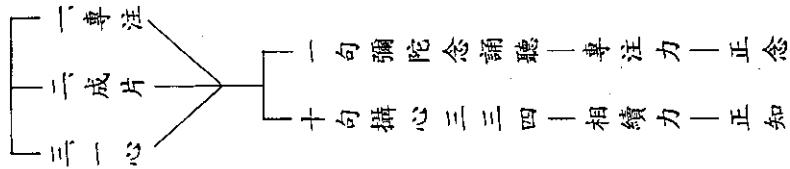
求生故，如子憶母，無時暫忘。

理持者信西方阿彌陀佛是我心具
是我心造即以自心所具之

洪名，為繫心之境，令不暫忘也。

——《彌陀要解》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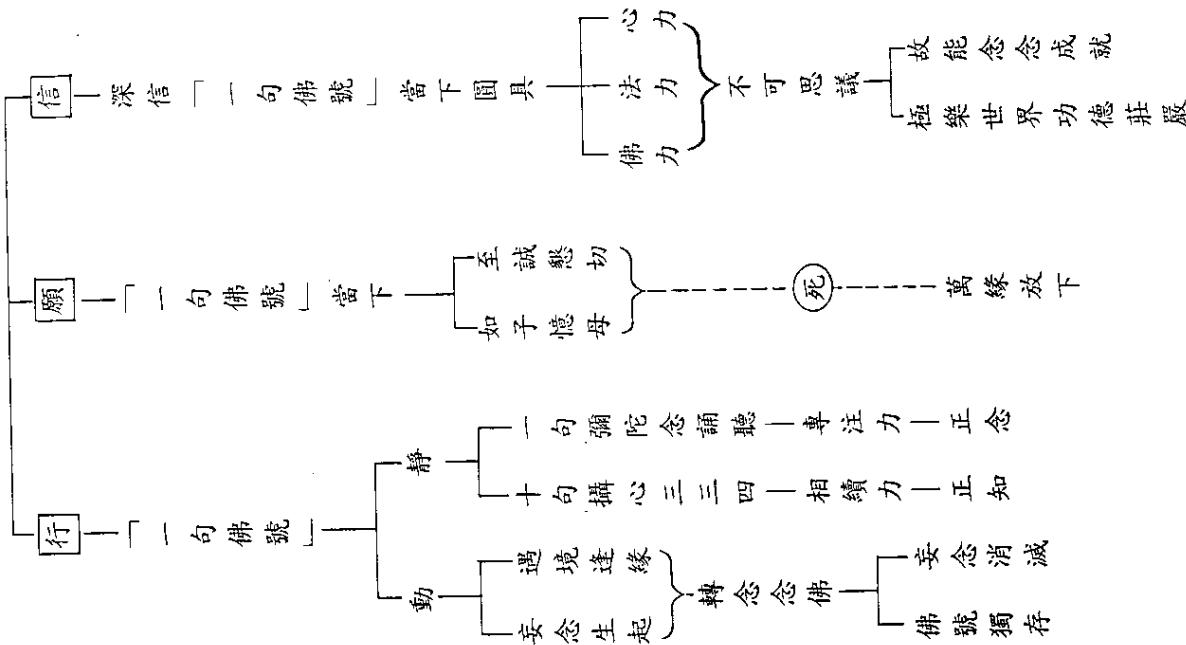
(二)一心不亂



——糅合《印光大師文鈔》——

丁三 結示修學法要以勤修

(一)一句彌陀信願具足



信願

逆境當前莫動瞋，西方佛子等疏親；
吾今暫作娑婆客，不久蓮池會上人。

持名

一句彌陀法中王，無邊妙義廣含藏，
十念往生成正覺，不在世間論短長。

——釋丙二「淨土門」竟——

——釋乙三「修行篇第三」竟——

乙四 證果篇第四

○入文分二：一、總標三乘果德。二、別明三乘果位。

初中分二：初、菩提。二、涅槃。今初。

丁一、菩提

「菩提」，梵語，此云「覺」、「智」、「道」。廣義而言，即三乘聖人能斷除煩惱成就涅槃之「無漏智慧」，名為「菩提」，亦名「智德」。

一、實智 | 亦名「如理智」、「根本智」。謂以「空觀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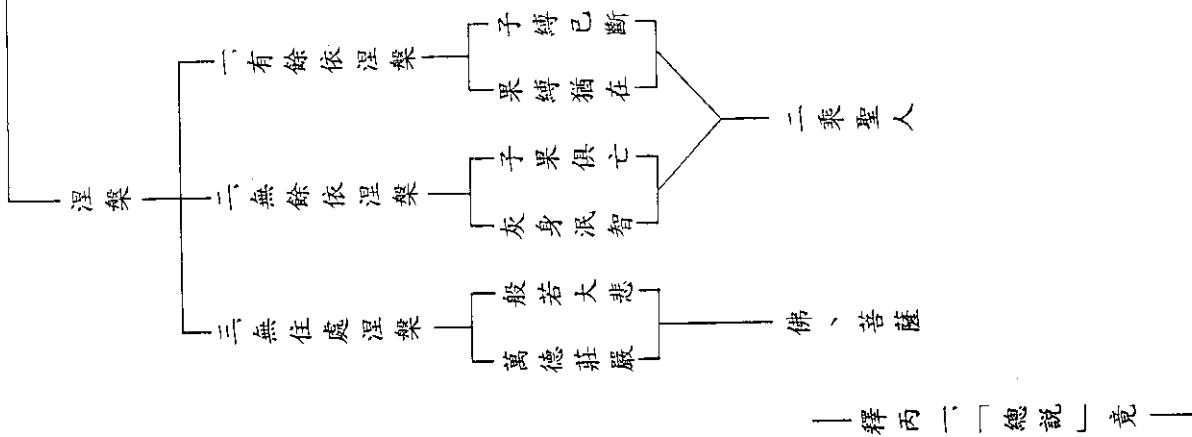
之無分別智，破除煩惱，親證二空平等之真如

理，名「實智」。

二、權智 | 亦名「如量智」、「後得智」。由前「實智」

所生，謂能分別諸法事理，善能觀察眾生差別根機，以諸言辭，譬喻等善巧，化度有情，使令亦得悟入真如實相之理，名「權智」。

「涅槃」，梵語，此云「寂滅」，「無生」。謂由斷除煩惱，盡除生死，所顯「清淨無染，不生不滅」之境界，於中具足無量無邊微妙功德，盡未來際，恆自受用「寂靜無爲」之法樂，名為「涅槃」，亦名「斷德」。



| 釋丙一、「總說」竟 |

丙二、別明三乘果位，分三：初、聲聞果位。二、緣覺果位。

三、菩薩果位。今初。

丁一、聲聞果位

一、須陀洹果 | 此翻「預流」。此位斷三界八十八品見惑，見「真諦理」故，名為「見道」，又名「聖位」。

二、斯陀含果 | 此云「一來」。此位斷欲界九品思惑中，斷前六品盡，後三品猶存，故更「一來」。

三、阿那含果 | 此云「不來」。此位斷欲殘思盡，進斷上八地思惑。

四、阿羅漢果 | 此云「無學」。又云「無生」，又云「殺賊」，又云「應供」。此位斷見思俱盡，若子縛已斷，果縛猶在，名「有餘涅槃」；若灰身滅智，名「無餘涅槃」，又名「孤調解脫」。

—— 151 ——

| 《天台四教儀》 |

丁二 緣覺果位

一、有學位 | 謂從初發心乃至「無學位」之前，皆名「有學位」。

二、無學位 | 梵語，「辟支佛果」，此翻「緣覺」，亦云「獨覺」。若值佛出世，稟「十二因緣」教，斷見思惑，證「真諦理」名為「緣覺」；若出無佛世，獨宿孤峯，觀物變易，自覺「無生」，名「獨覺」。二者名雖不同，行位無別，斷三界見思，與阿羅漢同，更侵習氣，故居聲聞之上。（阿羅漢斷三界正使盡，如燒木成炭；緣覺更侵習氣，如燒木成灰；菩薩正習俱除，如劫火所燒，炭灰俱盡。）

| 槍合《教觀綱宗》《天台四教儀》|

-152-

丁三 菩薩果位

(一) 《菩薩瓔珞本業經》所列五十二位次：

言「信」者，「順從」義。謂此位菩薩，聞說「真如實相」之理及「三寶功德」，能生信解，隨順不疑，名之為「信」。

一、十信位

一、信心。二、念心。三、精進心。四、慧心。五、定心。六、不退心。
七、回向心。八、護法心。九、戒心。十、願心。

言「住」者，慧住於理，名之為「住」，謂此位菩薩已

-153-

二十一住位

歷經「十信」階位，善根堅固，觀慧增長，雖未如實證入實相妙理，而能安住不動，並逐漸伏斷三界見思，證一位不退一，故名之為「住」。

一發心住。二治地住。三修行住。四生貴住。五方便具足住。六正心住。七不退住。八童真住。九法王子住。十灌頂住。

言「行」者，「進趣」義。謂菩薩初心，雖具二利，然前「一信」、「一住」二位，利他未勝故。此位菩薩，「空觀」既成，為進趣無上菩提故，「從空出假」，以諸善巧，度化有情，生起利他之妙行，以此「成熟眾生，莊嚴佛土」，故名之為「行」。

二十二行位

一歡喜行。二饒益行。三無瞋恨行。四無盡行。五離痴亂行。六善現行。七無著行。八尊重行。九善法行。十真實行。

二十四回向位

言「迴向」者，具足三義：一、迴事向理。二、迴因向果。三、迴自向他。以此三義，事理和融，順入法界，故名「迴向」。

一救護眾生離眾生相迴向。二不壞迴向。三等一切佛迴向。四至一切處迴向。五無盡功德藏迴向。六隨順平等善根迴向。七隨順等觀一切眾生迴向。八真如相迴向。九無縛解脫迴向。十法界無量迴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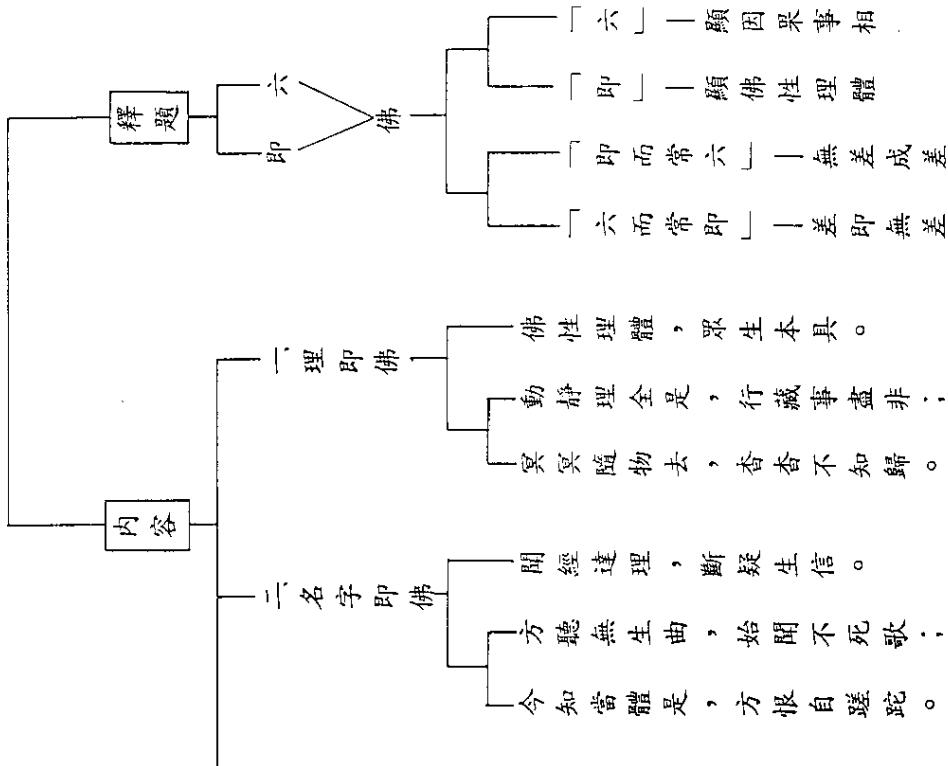
言「地」者，具足三義：一、能生萬物。二、住持不動。三、負荷一切。此位菩薩亦爾，既證中道實際理地，能生成佛智，住持不動，並能運無緣大悲，荷負一切眾生，故名為「地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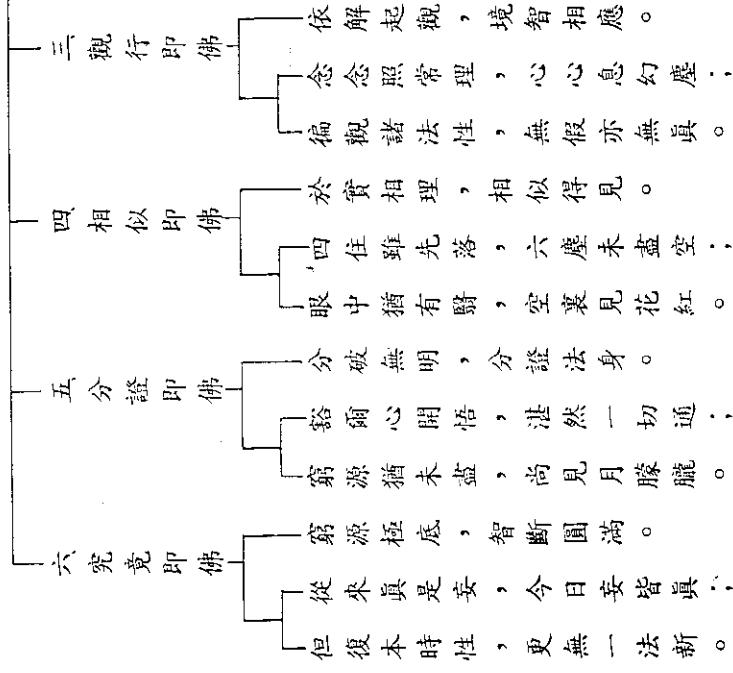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歡喜地。二、離垢地。三、發光地。四、燄慧地。五、難勝地。六、現前地。七、遠行地。八、不動地。九、善慧地。十、法雲地。

六等覺亦名「一生補處」。謂「所證覺體與佛相等」，又「望於妙覺」，猶有一等故名「等覺」。

即究竟圓滿之「佛果」。謂由等覺後心，入金剛喻定，更破一品無明，而入此妙覺，此中煩惱盡除，智慧圓妙，故名「妙覺」。

(二) 天台「六即佛」





-158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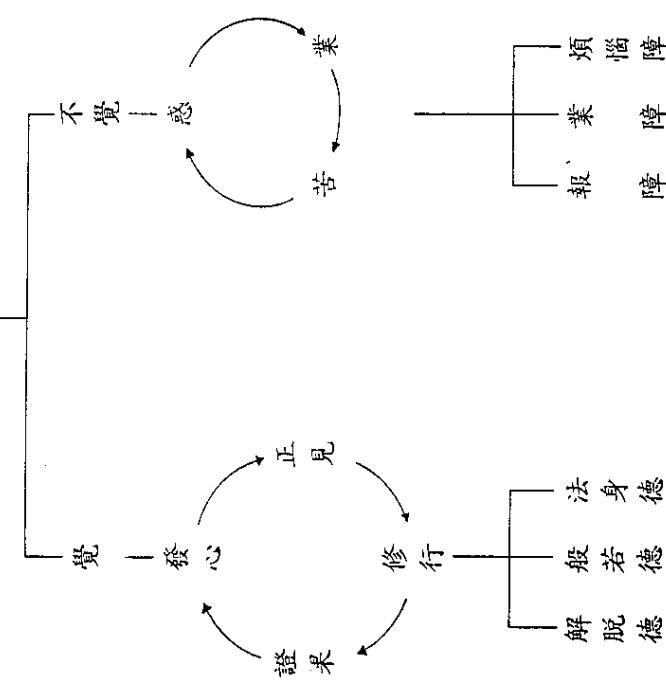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| 釋乙四「證果篇第四」竟 |——
——| 釋甲二「正文」竟 |——

甲三、結勸，分二：初、結示法要。二、總結勸修。

今初。

乙一、結示法要

○現前一念心性



-159-

持戒爲本，淨土爲歸，
觀心爲要，善友爲依。

委骸回視積如山，別淚翻成四海淵，
世界到頭終有壞，人生彈指有何歡，
成男作女經千徧，戴角披毛歷萬端，
不向此生生淨土，投胎一錯悔時難。